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020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功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鹤翔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者亏损的具体原因说明：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

受行业政策影响，垃圾焚烧替代卫生填埋导致填埋场垃圾进场量减少，2025 年度相关电厂的沼气产气量不及预期，部分电厂发生装机减容或者关停的情形，沼气发电销售收入和毛利率下降，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 2025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8,342.63 万元。

公司为积极应对光伏行业周期性调整所带来的挑战，2025 年度公司暂停了浙江德清异质结电池光伏项目的投资，并主动优化研发战略布局，暂缓上海异质结电池光伏研发项目中试线的推进工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 2025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7,389.00 万元。

（二）会计政策的影响

根据公司会计收入确认政策，部分新投产项目需要在纳入国家公布的可再生能源补贴清单后再确认补贴电价收入，此项政策导致公司累计约 1.41 亿

元的电价补贴没有确认营业收入，其中影响 2025 年未确认的营业收入 1,358.16 万元，但对应的营业成本已经入账，影响当年净收益 1,358.16 万元。

（三）增值税退税收入和发行可转债计提财务费用的影响

2025 年度公司因未确认部分补贴收入等原因导致增值税下降，从而导致其他收益中的增值税退税收入减少 865.82 万元；当年公司计提可转换公司债券财务费用 3,274.79 万元。

二、所处行业景气情况，是否存在产能过剩、持续衰退或者技术替代等情形的说明：

1、根据中研普华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3-2028 年中国垃圾处理行业投资潜力分析及发展前景预测研究报告》显示:目前我国城市生活垃圾累积堆存量已达 70 亿吨，存量填埋场的沼气仍有治理需求。

垃圾填埋气发电是解决气体污染的有效途径，利用垃圾填埋气体发电，作为一种新型的、绿色的电力来源，可使城市垃圾化害为利、变废为宝，虽然我国新建垃圾填埋场较少，存量垃圾填埋场仍持续产生填埋气，对规范化治理提出了长期要求。同时国外垃圾处理的方式还是以卫生填埋为主，对垃圾填埋气治理的需求非常大。

2、沼气发电不仅包括垃圾填埋气项目，还包括养殖粪污沼气、餐厨垃圾沼气、垃圾焚烧厂渗滤液沼气、秸秆沼气以及其他工业沼气，多种类型的沼气都是公司的业务范围，都能够通过发电实现资源化利用，具有较好的经济效应和公益属性，市场空间广阔。

3、沼气与煤矿瓦斯气、煤层气以及油田伴生气都是类似的富含甲烷的可燃气体，都可以用燃气内燃发电机进行发电，公司也在拓展这些新的业务机会。

4、 “十五五”期间，“发展新型储能”再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明确将热储能列为主流储能形式之一，《关于促进储能技术与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支持热储能示范应用，这些政策都有利于公司移动储能供热业务的发展。

5、环卫业务属于刚性需求驱动的公共服务行业，其产能配置与城市垃圾产生量动态匹配，不存在传统意义上的产能过剩问题。

综上，公司所处行业暂不存在产能过剩、持续衰退情形。

三、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风险的说明：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因利润下滑使得同比下降较大，与行业趋势一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具体体现在经营模式、技术创新、市场渠道等方面，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报告期内，公司紧密贴合行业发展趋势，前瞻性制定并实施适配经营战略，立足现有核心技术与产品体系，在稳固生物质发电主业基础上：横向拓展多气源供应渠道，沼气提纯、制氢等，积极布局国际市场；纵向延伸生物质能产业链，打造移动储能及综合能源业务板块，培育新的业绩增长曲线。未来公司将依托技术、产品、客户与管理等综合优势，国内和国外同时发力，实现长期健康发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170,056,776.10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 2025 年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敬请投资者关注该情形，并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0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相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百川畅银、公司、本公司	指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子公司
上海百川	指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储能	指	上海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百川环服	指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百川环科	指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百畅	指	郑州百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哥伦比亚控股	指	BCCY COLOMBIA HOLDING S.A.S.
科尔多瓦	指	BCCY CORDOBA S.A.S. E.S.P.
适乐达	指	Spektra Voltik SDN.BHD
百川光热	指	内蒙古百川光热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百川	指	浙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百川未来	指	百川未来光伏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苏州百畅	指	苏州百畅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平顶山畅银	指	平顶山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密百川	指	新密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百畅农牧	指	山西百畅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洪雅百川	指	洪雅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百川	指	鄂尔多斯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韶关百川	指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悟百川	指	大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思南百川	指	思南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乡热力	指	新乡百川畅银热力能源有限公司
府谷百畅	指	府谷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开阳百川	指	开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阳百川	指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马鞍山百川	指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梓潼百川	指	梓潼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唐河百川	指	唐河县百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或董事会	指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或董事会
监事或监事会	指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或监事会
垃圾填埋气、填埋气、填埋沼气	指	生活垃圾填埋后，在填埋场内被微生物分解，产生的以甲烷和二氧化碳为主要成分的混合气体，其中甲烷含量约占 50～60%，二氧化碳约占 40～50%，其余为少量的氢、氮、硫化氢等气体。
养殖粪污沼气	指	养殖场的粪污等有机废弃物经过预处理除去其中的无机杂质，经过厌氧发酵后，在厌氧微生物的作用下产生的以甲烷和二氧化碳为主要成分的混合

		气体。
渗滤液沼气	指	垃圾渗滤液在无害化处理过程中，渗滤液中的有机质被厌氧微生物分解，产生的以甲烷和二氧化碳为主要成分的混合气体。
装机容量	指	发电机组或发电系统的额定有功功率，是表征发电系统建设规模和电力生产能力的主要指标，单位为“KW”或“MW”。
京都议定书	指	全称《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京都议定书》，是《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UNFCCC）的补充条款，1997 年 12 月在日本京都由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参加国制定，2005 年 2 月 16 日，《京都议定书》正式生效。
CDM	指	清洁发展机制（CDM）是《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三次缔约方大会 COP3（京都会议）通过的缔约方在境外实现部分减排承诺的一种履约机制。
CERs	指	Certification Emission Reduction 的英文缩写，即核证减排量，是清洁发展机制（CDM）中的特定术语，指联合国执行理事会（EB）向实施清洁发展机制项目的企业颁发的经过指定经营实体（DOE）核查证实的温室气体减排量。
CCER	指	根据《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经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可以申请项目减排量登记，经登记的项目减排量称为“中国核证减排量（CCER）”。
VCS	指	Verified Carbon Standard 的英文缩写，即核证减排标准，是气候组织（CG）、国际排放交易协会（IETA）及世界经济论坛（WEF）等机构组织联合于 2005 年开发的，目的是为自愿碳减排交易项目提供一个全球性的质量保证标准。
GS	指	Golden Stardard 的英文缩写，即黄金标准，是由世界自然基金会（WWF）和南南-南北合作组织（South-South North Initiative）和国际太阳组织（Helio International）发起，为清洁发展机制（CDM）和联合履约（JI）之下的减排项目。
GCC	指	Global Carbon Council 的英文缩写，即全球碳理事会，是中东和北非（MENA, Middle East and North Africa）地区的第一个自愿碳抵消计划，也是 GORD（Gulf Organisation for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海湾研究和发展组织）的一项新倡议。由 GCC 开发的温室气

		体自愿减排项目，被称为“GCC 项目”，旨在为可持续和低碳世界经济做出贡献，并促进当地的气候行动。
林吉特	指	马来西亚法定货币
哥伦比亚比索	指	哥伦比亚法定货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百川畅银	股票代码	300614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百川畅银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enan BCCY Environmental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CC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功海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 26 号 4 号楼 1 单元 3 层 2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如意河西二街楷林大厦 10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bccynewpower.com		
电子信箱	bccy@bccynewpow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旭	辛静
联系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如意河西二街楷林大厦 10 楼	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如意河西二街楷林大厦 10 楼
电话	0371-61656692	0371-61656692
传真	0371-65521780	0371-65521780
电子信箱	bccy@bccynewpower.com	bccy@bccynewpow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董治国、司俊豪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刘政、方羊	至 2025 年末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393,946,276.91	452,056,295.04	-12.85%	483,421,63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0,555,712.64	-282,209,096.60	-41.94%	-97,491,62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5,689,423.15	-253,288,438.27	-52.27%	-93,809,09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627,051.70	59,522,288.25	92.58%	113,256,747.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967	-1.7600	-41.86%	-0.6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4967	-1.7600	-41.86%	-0.6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65%	-19.35%	-17.30%	-5.97%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776,943,573.83	2,194,094,928.32	-19.01%	2,521,535,08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02,091,979.61	1,283,796,375.24	-29.73%	1,633,369,118.6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393,946,276.91	452,056,295.04	营业收入金额
扣除金额	1,173,098.58	2,330,638.05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173,098.58	2,330,638.0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392,773,178.33	449,725,656.99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7,781,621.35	97,031,569.81	96,425,995.97	92,707,08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75,314.99	-26,594,597.75	-38,079,710.17	-324,206,08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19,733.60	-27,696,922.48	-34,017,333.19	-312,855,43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95,869.67	20,093,658.87	61,009,912.12	7,227,611.0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808,912.98	-15,414,741.98	-7,000,613.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507.08	1,278,970.64	699,003.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	2,642,486.14	-4,705,320.07	-1,963,580.87	

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3,165,546.8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941,991.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50,680.70	-4,779,227.24	1,352,326.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3,162.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443.31	-28,257.14	-24,261.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591.63	-613,394.51	-40,531.58	
合计	-14,866,289.49	-28,920,658.33	-3,682,524.4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8,838,736.04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增值税退税收入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沼气综合利用业务

甲烷（CH4）是导致全球气候变暖的第二大温室气体，它的温室效应是二氧化碳的 28 倍，甲烷的回收利用是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很重要的一环。公司自设立以来深耕于环保行业，是国内第三方提供沼气资源化利用的主要服务商之一。公司与垃圾填埋场的主管部门（城市管理局、环境卫生管理处等）、养殖场、造纸厂等生产运营单位合作，收集生活垃圾、养殖粪污、工业废水等废弃物产生的沼气（甲烷气）进行发电。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填埋气发电项目所在城市新建设了垃圾焚烧厂，填埋气发电业务受到了一定的冲击，尽管当年有一些发电项目关闭或者减容，但公司也加大了市场拓展力度，截至 2025 年底，公司在营运沼气电厂 56 个，装机容量 129.80 兆瓦。

2、移动储能供热业务

移动储能供热是一种新型的余热利用与集约化供热模式，移动供热打破了管道供热的传统模式，是热量输送技术的一次突破。该业务是将燃煤电厂、垃圾焚烧厂、秸秆发电厂、冶炼、化工、建材等高耗能行业的富裕能源和工业余热回收储存，利用装有储热材料的车辆，运输至周边的纺织、制药、食品、养殖、学校、居民小区等热能消费者，解决了供热管网建设周期长、成本高、覆盖半径短的问题，并对小型落后燃煤锅炉有效替代，缓解中小用热单位更换燃气锅炉、电锅炉导致供热成本高、用热稳定性波动的问题，具有广泛的下游需求。该业务的优势是供热辐射范围广、热能损耗小、储热量大、节能减排和降低企业的用热成本等。

为了加大市场开发的进度，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移动供热自营模式、第三方合作运营模式以及移动供热车辆租赁模式等多种灵活合作的方式。截至报告期末，移动储能供热车已投入运营 342 台，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3 亿元，较同期增加 15.31%。

3、碳减排交易业务

公司积极参与国际、国内市场的碳减排交易机制，以扩大实现沼气发电项目的收益。在项目建设前期，公司即对项目做出评估，若项目满足 CDM/VCS/CCER/GS 项目合格性的要求，则公司同时启动 CDM/VCS/CCER/GS 项目的注册程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有 19 个沼气发电项目在 UNFCCC 注册成为 CDM 项目（其中有 2 个转为 VCS 项目），37 个沼气发电项目注册成为 VCS 项目，5 个沼气发电项目注册成为 GS 项目，获取的碳指标可以在相关碳排放权市场参与交易。当年实现碳减排收入 1,173.42 万元。

4、国际市场开发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将海外投资建设电站项目作为公司重要战略，主动开拓国际市场。公司已经有位于哥伦比亚的科尔多瓦光伏电站和巴兰基亚沼气电站以及马来西亚怡保市的沼气电站并网发电，另外有三个电站在建；当年公司还加大了俄罗斯、中亚和中东市场的拓展，公司的国际业务将成为未来的重要增长点。

5、太阳能资源高效利用

为积极应对光伏行业周期性调整所带来的挑战，本报告期公司暂停了浙江德清异质结电池光伏项目的投资，并主动优化研发战略布局，暂缓上海异质结电池光伏研发项目中试线的推进工作，并依据谨慎性原则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从长远看，此举有利于公司避免持续的现金流消耗，将资源更聚焦于核心优势领域，优化整体资源配置效率，对提升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具有积极意义。

6、环卫业务

环卫业务主要是公司城市环境综合治理，依托智慧化平台与专业化服务网络，构建覆盖环卫清扫、生态养护及固废资源化的全链条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涵盖环卫清扫、绿化管养、垃圾分类及分拣中心收运处置四大服务场景。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依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公司所处产业以节能环保、清洁能源产业为主，均属于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立足垃圾填埋气（沼气）发电核心主业，构建"绿电+绿热+绿气"的三位一体的产业体系，形成传统沼气发电业务稳健发展、移动储能供热业务快速扩张和沼气提纯制生物天然气持续培育的新发展格局。

2024 年 4 月《生态保护补偿条例》正式实施，首次将甲烷减排量纳入生态补偿交易范畴。配合 2023 年 11 月出台的《甲烷排放控制行动方案》，我国已建立覆盖垃圾处理、农业养殖、煤矿瓦斯等五大领域的全口径甲烷管控体系。碳市场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全国碳市场于 2025 年 3 月扩容至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2025 年生态环境部研究将沼气利用产生的碳减排量纳入碳交易体系，企业可通过 CCER（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获得额外收益，并发布了部分沼气综合利用的 CCER 方法学。

“十五五”期间，“发展新型储能”再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明确将热储能列为主流储能形式之一，《关于促进储能技术与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支持热储能示范应用； 2025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明确“积极发展光热发电”，为光热发电的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预计 2025-2032 年全球沼气发电机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CAGR）为 6.12%， 生物天然气市场将迎来快速发展，成为新的增长点 。

2025 年中国沼气综合利用行业处于调整优化期，虽然发电量短期出现波动，但在政策强力支持、技术持续进步和"双碳"目标驱动下，行业长期发展前景向好，生物天然气和沼气制氢等新的技术应用将逐步落地生根，本行业也从规模化扩张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核心竞争力体现在以下方面：

1、沼气发电市场占有率领先

公司为沼气发电行业龙头，公司装机容量在行业内优势显著。截至 2025 年底，公司在运营的沼气发电项目总数 56 个，项目总装机容量 129.80 兆瓦。公司装机规模国内领先，在填埋气处理行业市场占有率超过 20%。

2、多维度布局新的富含甲烷的可燃气气体业务

公司不断拓展沼气资源利用宽度，从而覆盖更广阔的市场空间。我国沼气资源应用领域较广阔，公司除利用沼气资源进行填埋气发电以外，近年在餐厨/厨余垃圾、养殖粪污、垃圾焚烧沼气、工业沼气等细分领域积极开拓业务；公司也在积极拓展煤矿瓦斯气、煤层气、油田伴生气等可燃气体发电业务。

3、碳减排业务国内领先

公司前瞻布局国际、国内的碳减排业务，组建有专门的碳减排业务开发团队，在项目建设前期即对填埋气产量和沼气发电机组装机容量进行评估和规划，启动 CDM/VCS/GS/CCER 项目的注册程序。同时，公司在国内外拥有碳减排指标的销售渠道和交易经验，积极开展会议碳中和、办公碳中和等新型业务。

4、移动储能供热技术先发优势

公司基于自身研发储备并与优势科研院合作，开拓移动储能供热业务，利用储能车运送蒸汽为上下游企业创造经济效益，实现热能的有效利用并实现节能减排。公司在手运营的储能车 342 辆，移动储能供热业务已经逐步实现产业规模效应，成为公司业绩的第二增长点。

5、国际业务的市场先发优势

在南美洲、东南亚、中亚和中东等地垃圾填埋仍为目前垃圾处理的主流手段，公司多年前就布局海外市场。公司目前在马来西亚、哥伦比亚等国已签约和投产多个填埋气发电项目和光伏发电项目，未来公司海外业务进展有望进一步突破。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沼气利用业务

公司自设立以来，深耕于环保行业，是国内第三方提供沼气资源化利用的主要服务商之一。公司与垃圾填埋场的主管部门（城市管理局、环境卫生管理处等）、餐厨垃圾处理厂、垃圾焚烧厂和工业污水处理厂等运营单位合作，收集生活垃圾和污水等废弃物产生的沼气，并利用其发电或者提纯制天然气，产品为电力或天然气。

沼气资源化利用属于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和可再生能源利用的范畴，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的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的要求，高度契合国家战略。

2）移动储能供热业务

移动储能供热业务是公司以热能充分利用为出发点，基于自身研发储备以及与优势科研院所合作，开拓了新的业务技术领域，是公司主营业务的有效延伸。该业务可以为热源端（主要是垃圾焚烧、生物质秸秆发电企业和火电厂）增加收益，为用户端降低成本（主要是通过天然气锅炉供热的客户），整个社会没有增加新的燃料消耗，为业务上下游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实现了热能的有效利用并实现了节能减排。

3）碳减排交易业务

公司运行和在建的沼气发电项目符合参与碳排放权市场的注册交易的基本条件，可结合项目运行情况适时在碳交易体系注册。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有 19 个沼气发电项目在 UNFCCC 注册成为 CDM 项目（其中有 2 个转为 VCS 项目），可以向确定的国外合作方销售 CERs。另有 37 个沼气发电项目注册成为 VCS 项目，5 个沼气治理项目注册成为 GS 项目。

4）环卫业务

环卫业务是公司城市环境综合治理的核心板块之一，聚焦“智慧化服务+全链条闭环”模式，构建覆盖环卫清扫、绿化管养、生活垃圾分类及分拣中心收运处置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形成“分类-收运-处置”全流程闭环体系，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显著提升，有效助力城市低碳循环发展。

当前公司在业务转型阶段虽出现阶段性亏损，但该状况源于对部分低效资产的主动优化。公司始终秉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全球化战略，积极探索新业务增长点，推动经营业绩回升与长期可持续发展。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93,946,276.91	100%	452,056,295.04	100%	-12.85%
分行业					
分产品					
电力	170,746,295.91	43.34%	246,858,081.77	54.61%	-30.83%
热力	77,014,279.35	19.55%	85,757,865.74	18.97%	-10.20%
环卫产业服务	63,551,093.56	16.13%	70,390,257.30	15.57%	-9.72%
其他	82,634,608.09	20.98%	49,050,090.23	10.85%	68.47%
分地区					
境内	378,309,036.95	96.03%	437,728,207.30	96.83%	-13.57%
境外	15,637,239.96	3.97%	14,328,087.74	3.17%	9.14%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分产品						
电力	170,746,295.91	154,728,729.84	9.38%	-30.83%	-26.87%	-4.91%
热力	77,014,279.35	67,336,356.10	12.57%	-10.20%	-15.58%	5.58%
环卫产业服务	63,551,093.56	40,022,486.32	37.02%	-9.72%	-18.36%	6.66%
分地区						
境内	378,309,036.95	295,260,351.17	21.95%	-13.57%	-19.61%	5.86%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	营业成本	154,728,729.84	49.58%	211,586,036.55	56.64%	-26.87%
热力	营业成本	67,336,356.10	21.58%	79,762,144.48	21.35%	-15.58%
环卫产业服务	营业成本	40,022,486.32	12.83%	49,021,801.81	13.12%	-18.36%
其他	营业成本	49,972,619.52	16.01%	33,206,840.25	8.89%	50.49%

说明

（1）产品中的“电力”：主要由沼气发电业务、光伏发电业务产生；

（2）产品中的“热力”：主要由移动储能供热业务产生(未包含储能项目相关的租赁业务、运维服务业务）；

（3）产品中的“环卫产业服务”：主要由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业务产生；

（4）产品中的“其他产品”：主要由工程服务、碳交易、垃圾处理业务等产生。

具体情况说明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十八、其他重要事项〉6、分部信息〉（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年合并范围的变动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3,821,909.4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6.3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洛阳诚助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2,219,138.78	8.18%
2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22,311,095.42	5.66%
3	上蔡县城市管理局	19,418,079.28	4.93%
4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揭阳供电局	16,310,807.10	4.14%
5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3,562,788.85	3.44%
合计	--	103,821,909.43	26.3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4,262,835.6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7.3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河南贤泽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7,128,209.76	5.49%
2	郑州鼎瑞运输有限公司	12,832,719.61	4.11%
3	荆门宏图特种飞行器制造有限公司	11,384,955.75	3.65%
4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908,382.20	2.53%
5	光大环保能源（南阳）有限公司	5,008,568.35	1.61%
合计	--	54,262,835.67	17.3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22,590.62	1,439,938.27	-49.82%	主要系公司加强成本费用管理，降本增效，减少无效费用开支
管理费用	110,091,165.99	129,399,756.59	-14.92%	
财务费用	38,961,897.88	50,312,023.78	-22.56%	
研发费用	2,980,932.93	5,778,574.01	-48.41%	主要系暂缓光伏项目研发工作，对应研发费用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移动储能系列化产品研制	对移动储能核心产品进行快速迭代升级，满足各种应用场景要求，提高产品性能和可靠性，同时不断丰富产品系列化，充分布局移动储能领域核心产品。	推广阶段	批量化生产应用	产品快速迭代，提高产品性能和可靠性，提高设备自动化程度，提升项目运营经济性，扩大项目应用场景。
移动储能+蒸汽升压技术开发	开发蒸汽升压技术，可以充分提升储能车的放热效率，同时适应更高压力用户需求，降低运输成本，提升项目经济性。	验证/发布阶段	完成项目推广落地，具备批量化应用条件	扩大项目边界条件，热源侧可以扩充低价廉价余废热资源，用户侧可满足更高压力用户需求，大幅度提升储能车放热效率，充分降低运输成本，提升保供能力，提升

				项目盈利能力。
移动供饱和水课题研发	在移动供蒸汽的基础上，增加移动供饱和水的应用场景。通过移动储能车，将燃煤电厂或垃圾焚烧电厂等热源方的热能移动运输至用热方供饱和水。	开发阶段	储能系列化产品能批量化、规模化生产	预期移动供饱和水课题的开发，可以大幅度提高储能车放热效率，降低运输成本，为用户充分降低用能费用，扩大市场边界条件。可以充分余废热资源，同时开拓新的能源供应模式，为公司寻找到一条长远发展的道路。
余热废热等低成本热源开发项目	基于当前热源成本较高的现状，对于低成本热源的开发及应用成为了当务之急，如果将热源价格控制在 100 元/T 以内，将会多释放出 60~100 元的空间，在市场和运营总结以往经验并做出各项管理优化的基础上，对于我司移动储能业务的整体经济性会有很大程度的提升，并且增强了我司的抗风险程度，另外，可以为下游热用户降低能源成本，提供更好的服务，使得项目更加健康，建立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增加双方的粘性。	发布阶段	完成项目推广落地，具备批量化应用条件	低成本热源的开发及应用可以助力我司移动供热业务拓宽市场边界条件，提高我司移动储能业务的利润空间（争取将净利润空间提升至 30~50 元/T）为热源创收、为用户省钱、为公司牟利，并且能够优化能源结构，减轻环境压力，助力“碳达峰”，真正做到多方共赢，打造持续、稳定、和谐、健康的能源供应合作关系，提升我司移动储能业务的社会价值。
移动供暖（固定罐）项目	在移动储能模式基础上，增加固定储罐设备，可以存储饱和水或者蒸汽，这样充分降低储能车投入成本和运行成本，同时也提高用户的保供能力，提升项目经济性。	开发阶段	完成项目推广落地，具备批量化应用条件	固定储罐模式，是对蒸汽或者饱和水运输模式的补充，可以提高运输效率，可实现先供蒸汽再供热水，充分提高热能利用效率，降低运输成本，同时增加用户保供能力，对未来储能车设备加工降低数量投入，充分节约投入成本，扩大市场边界条件。
移动储能精准智慧化运营管理平台开发	搭建移动储能精准智慧化运营管理平台，可以提升项目设备调度效率、提高周转率，实时监测设备运行参数，GPS 定位等，同时实现远程报警和远程控制，不断提高项目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和安全隐患，可实现快速科	推广阶段	完成平台上线应用和迭代升级	提高移动储能项目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减少安全隐患，提升项目运营经济性，同时在移动储能行业建立平台，有利于向平台型模式转型。

	学的响应调整。			
充热站及放热站标准化撬装开发	在热源侧和用户侧设置标准化撬装设备，工程化标准化制造，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保证项目质量，提升项目运营稳定性。同时通过标准化模块，可以充分提高产品利用率，批量化生产可以充分降低设备成本。	验证阶段	完成项目推广验证，具备批量化条件	加快项目建设速度，降低充放热站改造成本，提高设备质量，降低安全隐患，提高设备通用性，减少项目投资风险，充分降低设备成本。
高温工业热泵技术的开发和应用项目（EPC）	高温工业热泵有效回收工业生产中产生的各类余热、废热资源，这些回收的余废热作为高温工业热泵的热源，余废热温度适用范围在：35~90℃；空气源适用范围：-20~43℃，制取高温热水或微正压蒸汽。如需高温蒸汽，再利用水蒸气压缩机将微压蒸汽升压至用户所需工况，为用户供应蒸汽。	开发阶段	完成项目推广落地，具备批量化应用条件	预期高温工业热泵技术课题的开发，可以增加公司在工业供热领域的技术手段，为用户提供多种供热解决方案，在公司原有移动储能业务的基础上，实现增量业务。
谷电蓄热技术开发	谷电蓄热技术已在区域供暖领域验证可行性，但工业蒸汽场景仍应用较少。传统水蓄热技术受限于储热密度低（30-50kWh/m³）、蒸汽品质不稳定等问题，而相变蓄热材料成本过高制约商业化应用。本技术聚焦“饱和水蓄热”路线，通过提升蓄热罐压力设计（1.5-2.5MPa）实现150-200℃蒸汽直接输出，相较常规方案可降低蒸汽成本 10%以上（测算值 296 元/吨）	开发阶段	完成项目推广落地，具备批量化应用条件	预期谷电蓄热技术课题的开发，可以增加公司在工业供热领域的技术手段，为用户提供多种供热解决方案，在公司原有移动储能业务的基础上，实现增量业务。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6	134	-20.9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83%	12.04%	-0.2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6	46	-21.74%
硕士	7	10	-30.00%
本科以下	63	78	-19.2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2	23	-4.35%
30~40 岁	59	91	-35.16%
40 岁以上	25	20	25.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980,932.93	5,778,574.01	5,967,148.8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76%	1.28%	1.2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224,232.01	500,803,979.93	-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597,180.31	441,281,691.68	-2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27,051.70	59,522,288.25	92.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75,763.37	9,986,218.92	273.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21,502.23	167,800,839.55	-6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5,738.86	-157,814,620.63	87.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998,510.34	405,381,430.73	-32.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515,271.62	444,317,246.00	-8.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16,761.28	-38,935,815.27	-235.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880,601.53	-137,180,740.64	74.5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的电价补贴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德清土地退款，且工程等资本支出同比减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新取得借款金额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大于本年度净利润，主要原因为计提资产减值、资产折旧、资产摊销等导致，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补充资料”。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269,618.96	2.03%	主要系投资联营公司亏损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0,000.00	0.05%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否
资产减值	-266,668,552.97	65.59%	主要系计提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长期待摊费用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793,617.35	-0.44%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等	否
营业外支出	17,471,009.42	-4.30%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罚款、滞纳金等	否
信用减值损失	-49,736,140.53	12.23%	主要系对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8,869,512.15	2.19%	63,370,988.51	2.89%	-0.70%	
应收账款	546,581,454.07	30.76%	609,729,527.12	27.79%	2.97%	
合同资产	125,471,133.42	7.06%	136,948,091.22	6.24%	0.82%	
存货	14,758,063.85	0.83%	27,844,072.99	1.27%	-0.44%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47,056,157.28	2.65%	55,795,263.04	2.54%	0.11%	
固定资产	599,055,323.46	33.71%	708,604,017.84	32.30%	1.41%	
在建工程	58,649,134.18	3.30%	116,262,619.77	5.30%	-2.00%	

使用权资产	32,432,757.73	1.83%	35,740,862.51	1.63%	0.20%	
短期借款	162,482,597.96	9.14%	291,023,581.10	13.26%	-4.12%	
合同负债	3,440,813.93	0.19%	4,548,992.03	0.21%	-0.02%	
长期借款	42,495,837.85	2.39%	22,754,670.00	1.04%	1.35%	
租赁负债	27,831,555.59	1.57%	31,166,539.80	1.42%	0.15%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SPEKTRA VOLTIK SDN BHD	投资设置的持股比例90%的子公司	31,906,563.88	适乐达	直接经营	直接控制	836,181.42	3.63%	否
BCCY COLOMBIA HOLDING S.A.S.和CÓRDOBA S.A.S. E.S.P.	投资设置的全资子公司和孙公司	243,599,501.74	哥伦比亚	直接经营	直接控制	2,874,618.05	27.30%	否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902,752.14			4,902,752.14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218,099.06	-200,000.00				8,018,099.06		0.00
金融资产小计	8,218,099.06	-200,000.00			4,902,752.14	8,018,099.06		4,902,752.14
上述合计	8,218,099.06	-200,000.00			4,902,752.14	8,018,099.06		4,902,752.14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百川未来光伏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50,000,000.00	35,481,889.83	-117,274,991.00	1,518.58	-140,555,859.00	-142,033,790.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百川智储（商丘）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郑州市百川移储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河南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来宾百川港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	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河南百川油气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百川（周口）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百川畅银（河南）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设立	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百川（开封）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百川亿鸿能源（河南省）有限公司	设立	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LA VEGA ENERGY S.A.S.	资产收购	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SAN FRANCISCO PARK S.A.S	资产收购	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SAN LUIS PARK S.A.S	资产收购	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榆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沼气业务运营已结束，2025 年将榆林公司注销，注销后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第八节财务报告〉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面临的新政策环境

公司各项业务均处于国家政策大力支持的战略方向：

甲烷减排与碳市场：国家持续推动甲烷排放控制和资源化利用，全国碳市场扩容，为公司沼气发电或者提纯业务和碳减排业务创造有利条件。

新型储能：《“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等政策明确提出发展储热等新型储能技术应用，为公司移动储能供热业务提供了广阔空间。

光热发电：国家大力推动“光热+储能”一体化项目，政策明确支持光热发电发展，为公司参股的光热反射镜业务带来重大机遇。

循环经济与绿色发展：国家对废弃物循环利用、绿色低碳发展的支持政策，为公司环卫及综合能源服务业务提供了稳定的发展环境。

2、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计划

公司将以“国内领先、全球布局的综合智慧绿能服务商”为战略目标，围绕绿电、绿热、绿气三大业务板块，坚持创新驱动与国际化发展。

（1）市场开发及业务布局计划

巩固基础业务：深耕沼气综合利用业务，向养殖粪污、工业沼气等非填埋领域延伸，同时积极探索煤矿瓦斯气等富含甲烷气体的利用项目。

夯实核心增长：全面夯实移动储能供热业务的领先优势，加快在全国范围内的市场拓展，深化与地方政府、园区及大型企业的合作，推动移动供热技术的规模化应用。

加速国际拓展：持续加大海外市场开发力度，重点推进南美、东南亚等地区的沼气发电和光伏发电项目，实现国际业务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

（2）融资计划

公司将持续优化资本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在保障现金流安全的前提下，支持业务转型和扩张。公司将积极探索绿色债券、项目融资等多种融资方式，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

（3）技术创新计划

公司将保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聚焦移动储能车升级、智慧能源管理平台优化等关键领域。同时，加强与中国华电科工等科研院所和龙头企业的合作，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

（4）人力资源建设计划

公司将继续优化人才结构，重点引进和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创新精神和专业化能力的复合型人才，特别是技术研发、海外业务拓展、综合能源服务等领域的高端人才。同时，完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激发组织活力。

（5）内部治理计划

公司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优化管理流程，提升运营效率。通过信息化手段，加强各业务板块的协同，确保公司在快速转型过程中保持稳健运营。

3、公司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

国家产业扶持政策变化的风险：沼气发电、储能、光热等业务均高度依赖国家政策的支持。若相关政策出现调整，支持力度减弱，可能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上网电价补贴政策变化的风险：沼气发电业务依赖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补贴退坡、拖欠或申报流程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和现金流。

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移动储能供热等新兴业务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参与者，行业竞争加剧。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技术和市场领先优势，可能影响未来市场份额和盈利能力。

垃圾焚烧替代与沼气不足的风险：国内新建垃圾填埋场数量减少，现有项目面临垃圾焚烧分流，可能导致公司部分填埋气发电项目气源不足，影响产能利用率。

应收款项回收风险：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规模较大，特别是可再生能源补贴款和部分环卫项目回款周期延长，若回款情况持续恶化，将增加公司坏账风险，并对现金流造成压力。

新业务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移动供热、光热发电等新业务尚处于发展初期，技术路线、商业模式仍存在不确定性，市场开拓和项目执行可能面临挑战，存在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海外业务经营风险：海外业务面临所在国政治、经济、汇率、法律等多重不确定性因素，可能对项目投资回报和运营造成影响。

4、公司对风险的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多元化业务布局：积极拓展非填埋类沼气项目、移动储能供热、海外市场等，降低对单一业务的依赖，平滑政策变化带来的冲击。

加大新技术研发：持续投入研发，巩固移动储能供热技术优势，加大沼气制天然气的技术研发，构筑技术壁垒，提升核心竞争力。

加强市场拓展：在国内，深化与地方政府、园区的合作，推动示范项目落地；在海外，优选政治稳定、法治健全的市场，并加强与当地伙伴合作，分散经营风险。

优化资产结构：果断暂停低效、高风险的光伏项目投资，计提相应减值，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优势领域。

强化应收账款管理：成立专项小组，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并积极与客户沟通，争取合理回款安排，同时审慎计提坏账准备。

提升内部运营效率：加强成本控制，推行精细化管理，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拓宽融资渠道：保持与金融机构的良好合作，积极利用多种融资工具，保障公司现金流安全，为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5 月 20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全体投资者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百川畅银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1）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调研-百川畅银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高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和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一）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了股东会。公司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平等地对待所有股东，公众股东享有与大股东平等的地位，使其可以充分依法行使自身的合法权利，公司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由见证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了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了自身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达到公司董事总数的 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过 1/2，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自的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四）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提名委员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了有关信息；并指定了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了《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都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六）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报告期内以及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规范运作，并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了内部审计制度，有效地规范了经营管理，在控制风险的同时确保了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得以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内审监察部，内审监察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了资产、人员、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在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具有独立自主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能力。

2.人员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

3.资产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公司的资产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的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对公司财产拥有独立的法人财产权，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4.机构方面：公司的董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机构混同等影响公司独立运营的情形。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完全独立的财务部门，拥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控股股东不存在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陈功海	男	56	董事长	现任	2016 年 01 月 12 日		0	0	0	0	0	无
陈功海	男	56	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04 月 19 日		0	0	0	0	0	无
张锋	男	63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6 日	2025 年 03 月 25 日	0	0	0	0	0	无
韩旭	男	49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6 年 01 月 12 日		0	0	0	0	0	无
高凤勇	男	56	董事	现任	2016 年 01 月 12 日		0	0	0	0	0	无
胡涛	男	63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8 月 10 日	2025 年 03 月 25 日	0	0	0	0	0	无
谢瀚鹏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8 月 10 日		0	0	0	0	0	无
朱友干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8 月 10 日		0	0	0	0	0	无
辛静	女	39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1 月 26 日		0	0	0	0	0	无
赵恒玉	男	62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 年 01 月 12 日		0	0	0	0	0	无
马峥	男	55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07 月 25 日	2025 年 02 月 01 日	0	0	0	0	0	无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收到副总经理马峥先生提交的书面离职报告，马峥先生因其劳动合同到期决定不再续签，不再继续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或履行相关工作职责。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马峥	副总经理	解聘	2025 年 02 月 01 日	个人原因
胡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3 月 25 日	换届
张锋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3 月 25 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陈功海，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持有美国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省潢川师范。1992 年 10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淄博交通灯具集团陶瓷分厂厂长;1997 年 1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淄博海德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深圳市玉庚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 年 2 月至今任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 年 4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河南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2013 年至 2016 年 3 月担任河南得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上海知了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24 年 4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韩旭，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北京服装学院国际会计专业，硕士毕业于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与上海财经大学联合培养会计专业。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香港溢达集团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中心主管；2002 年 8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广东健力宝集团有限公司集团财务部销售结算中心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科倍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 年 6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郑州领秀（梦舒雅）服饰有限公司高级财务顾问兼国际业务总监；2010 年 3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河南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2014 年 11 月至今兼任郑州市沼气综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2014 年 12 月至今兼任河南省生物天然气和车用压缩生物天然气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3、高凤勇，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南开大学金融学系。1992 年 4 月至 1996 年 4 月任中国投资银行天津分行职员；1996 年 4 月至 2002 年 10 月历任南方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营业部总经理；200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信托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2007 年 7 月至今历任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董事；2012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滦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深圳市力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深泛联投资（深圳）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9 月任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5 年 4 月至今担任 Duality Biotherapeutics, Inc.独立董事。

4、朱友干，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会计专业，博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2000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服装学院教师；2014 年 1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7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朗迈（无锡）环境工程科技有

限公司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8 月至今担任笛东规划设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5、谢瀚鹏，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硕士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律专业，博士毕业于河南大学中国古代史专业，天津大学、正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商管理博士后，副教授，高级经济师，平顶山仲裁委员会仲裁员。1995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担任河南世纪通律师事务所律师；2003 年 6 月至 2022 年 8 月历任正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秘、副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22 年 2 月历任河南正荣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8 年 11 月至 2025 年 6 月担任河南南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6 月至 2024 年 8 月担任格威特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8 月至今担任河南财政金融学院法学院教师；2022 年 9 月至 2025 年 9 月担任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2 月担任宝润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5 月至今担任徐辉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赵恒玉，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贸易专业。1987 年 3 月至 2008 年 10 月供职河南省轻工业品进出口公司；2009 年 4 月至 2016 年 1 月历任河南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市场投资部经理、市场总监、副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7、辛静，女，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旅游管理专业；心理咨询师二级、人力资源管理师一级。2009 年 9 月至 2016 年 1 月历任河南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商务部主管、总经理秘书、总裁办公室主任；2016 年 1 月至 2022 年 1 月，担任公司总裁助理、职工监事、证券事务代表；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目前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功海先生担任，是基于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及发挥实际控制人管理专长的安排，有利于提高决策与执行效率。该任职情况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保障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独立，有效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功海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 年 02 月 07 日		否
陈功海	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12 月 05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功海	郑州百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4 月 17 日		否
陈功海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 年 09 月 28 日		否
陈功海	象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经理	2015 年 06 月 19 日		否
陈功海	庆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03 月 22 日		否
陈功海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2016 年 04 月 05 日		否
陈功海	钟祥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 年 07 月 06 日		否
陈功海	随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 年 04 月 17 日		否
陈功海	广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3 月 30 日		否
陈功海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经理	2014 年 08 月 19 日		否
韩旭	百川未来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03 月 02 日		否
韩旭	南京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1 月 07 日		否
韩旭	福安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4 月 22 日		否
韩旭	平顶山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2 月 16 日		否
韩旭	孝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2 月 07 日		否
韩旭	朝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8 月 08 日		否
韩旭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7 月 24 日		否
韩旭	宣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 年 09 月 08 日		否
韩旭	潜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否
韩旭	耒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9 月 25 日		否
韩旭	西咸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7 月 08 日		否
韩旭	钟祥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7 月 06 日		否
韩旭	随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4 月 17 日		否
韩旭	江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经理	2015 年 03 月 16 日		否
韩旭	德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2 月 17 日		否
韩旭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0 月 22 日		否
韩旭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8 月 19 日		否
韩旭	项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04 月 26 日		否
韩旭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	负责人	2014 年 11 月 21 日		否
韩旭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负责人	2015 年 05 月 11 日		否
韩旭	郑州熙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1 月 13 日		否
高凤勇	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07 月 18 日		否
高凤勇	上海滦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2 年 10 月 30 日		是
高凤勇	启迪开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6 月 03 日		否
高凤勇	上海滦海红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 年 06 月 27 日		否

朱友干	北京服装学院	会计学教授	2000 年 03 月 01 日		是
朱友干	笛东规划设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8 月 13 日		是
朱友干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2 月 23 日		是
朱友干	北京博雅韵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否
谢瀚鹏	河南财政金融学院法学院	专任教师	2021 年 08 月 02 日		是
谢瀚鹏	河南国佑生态修复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2 月 02 日		否
谢瀚鹏	郑州荣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06 月 22 日		否
谢瀚鹏	徐辉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5 月 09 日		是
辛静	唐河县百川畅银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4 月 19 日		否
辛静	宣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9 月 08 日		否
辛静	广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7 月 15 日		否
辛静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4 月 05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报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履职的董事除领取津贴外，还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按具体职务领取薪酬。

2.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参照当地和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3.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按规定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功海	男	56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58.51	否
张锋	男	63	董事	离任	3.12	否
韩旭	男	49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68.87	否
高凤勇	男	56	董事	现任	9.62	是
胡涛	男	63	独立董事	离任	2.25	否
谢瀚鹏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9.62	否
朱友干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9.62	否
辛静	女	39	副总经理	现任	46.81	否
赵恒玉	男	62	副总经理	现任	35.82	否
马峥	男	55	副总经理	离任	0.85	否
合计	--	--	--	--	245.09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2025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等公司制度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陈功海	13	3	10	0	0	否	5
张锋	3	0	3	0	0	否	1
韩旭	13	12	1	0	0	否	5
高凤勇	13	0	13	0	0	否	5
谢瀚鹏	13	8	5	0	0	否	5
朱友干	13	0	13	0	0	否	5
胡涛	3	0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陈功海、韩旭、高凤勇	1	2025 年 04 月 11 日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无	对公司各业务板块的设置提出合理化建议。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朱友干、谢瀚鹏、韩旭	2	2025 年 04 月 11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2.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3.审议《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无	对董事、高管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朱友干、谢瀚鹏、韩旭	2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无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胡涛、谢瀚鹏、高凤勇	1	2025 年 03 月 03 日	1、审议《关于提名陈功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审议《关于提名韩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审议《关于提名高凤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4、审议《关于提名朱友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5、审议《关于提名谢瀚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无	筛选合格的董事、独立董事人员候选人，确保其符合任职资格要求。	无
提名委员会	谢瀚鹏、朱友干、陈功海	1	2025 年 03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提名陈功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2、审议《关于提名韩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3、审议《关于提名赵恒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4、审议《关于提名辛静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5、审议《关于提名韩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议案》；6、审议《关于提名韩旭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的议案》。	无	筛选合格的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确保其符合任职资格要求。	无
审计委员会	朱友干、谢瀚鹏、高凤勇	6	2025 年 03 月 25 日	审议《关于提名韩旭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的议案》	无	筛选合格的财务负责人候选人，确保其符合任职资格要求。	无
审计委员会	朱友干、谢瀚鹏、高凤勇	6	2025 年 04 月 11 日	审议：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	1、建议公司治理层应关注公司业绩持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	无

				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4、《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6、《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续下滑的原因（尤其是应关注信用减值损失、商誉减值等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以及连续亏损给公司股价及股东利益造成的冲击，加大力度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与收益质量，优化财务状况。2、建议公司抓紧各项应收款的催收，关注资产流动性和负债状况，降低流动性风险。	及经营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监督核查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审计委员会	朱友干、谢瀚鹏、高凤勇	6	2025 年 04 月 19 日	审议：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总结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建议公司持续拓展市场份额，降低成本。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无
审计委员会	朱友干、谢瀚鹏、高凤勇	6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3、《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4、《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建议公司管理层关注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净利润持续亏损的具体原因或提出改进措施，资产减值风险、资产负债率上升需警惕财务杠杆风险；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详细说明；同时，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降低坏账风险。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监督核查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无
审计委员会	朱友干、谢瀚鹏、高凤勇	6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1、《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5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3、《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	建议公司在扩展市场业务、优化主营业务结构，提升运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向公司	无

				告>的议案》。	营效率、控制研发与管理费用、强化成本控制、提升资产质量、优化现金流管理等方面采取积极措施，以改善财务状况，提升市场竞争力。	管理层了解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审计委员会	朱友干、谢瀚鹏、高凤勇	6	2025 年 12 月 01 日	审议《关于聘任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无	对拟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资格审查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6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9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9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38
销售人员	33
技术人员	106
财务人员	56
行政人员	63
合计	89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7
本科	182
大专	252
大专以下	435
合计	896

2、薪酬政策

2025 年公司薪酬政策以战略为导向，坚持利润导向与“风险共担、利益共享”原则，将优势资源向驱动业务、价值创造环节倾斜，构建固定与浮动相结合的差异化薪酬体系，保障核心人才市场竞争力。薪酬总额与经营业绩紧密挂钩，以人力成本费用率、人效为核心指标实施预算与动态管控，确保薪酬增长与经营效益相匹配。深化绩效改革，依托平衡计分卡自上而下分解绩效目标，为组织和个人设置不同等级目标值，设立核心目标专项奖金加大激励力度，鼓励员工超越业绩目标。绩效考核结果与薪酬调整、晋升、激励分配等深度联动，通过多元化激励机制充分激发员工活力，推动组织能力与经营效益双提升。

3、培训计划

2025 年公司培训工作紧密围绕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和年度经营计划，以“提升岗位胜任力、强化核心人才梯队建设、构建学习型组织”为核心 。通过系统化、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全面提升员工职业素养、专业技能与合规意识，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线上依托专业学习平台进行理论导入，线下侧

重工作坊、实操演练及行动学习，方便员工灵活参与。确保公司人力资源配置与业务发展需求相匹配，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571,92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8,016,570.07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未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审议利润分配方案。

2、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并结合公司 2025 年的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6.1.14 条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报告期内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值。3、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可分配的利润，不满足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 此外，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二条第一款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2025 年公司在项目支出方面资金需求较大。故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经营、改善公司业绩，从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和加大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加强投资者回报。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	是

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0,440,67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173,036,964.6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0,555,712.6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69,564,039.8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73,036,964.6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70,056,766.10 元。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6.1.14 条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报告期内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值。3、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 2025 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不满足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故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经营、改善公司业绩，从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和加大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加强投资者回报。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2023-040。

2、202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5 月 7 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首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首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 年 5 月 13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4、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权益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拟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 2023 年 6 月 12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13.546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57 名激励对象授予 260.32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达成，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2023-050、2023-051、2023-052。

5、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37.32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6、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23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管理机构，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方案，负责监督检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考核。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积极完成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和优化，以不断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和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董事会或其授权机构及内审部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重大缺陷：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性控制存在缺陷；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公司决策效率不高、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较大损失、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公司存在其他缺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认定标准：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含）利润总额 5%； 重要缺陷认定标准：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 5%，且超过（含）利润总额 3%； 一般缺陷认定标准：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 3%。	重大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累计损失或错报金额≥500 万元 ； 重要缺陷认定标准：300 万元≤报告期内累计损失或错报金额<500 万元 ； 一般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累计损失或错报金额<300 万元 。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将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致力于成为受人尊敬的绿色能源企业。

1、环境保护与温室气体减排

公司主营业务本身就是一项重大的环保活动。通过回收垃圾填埋场、养殖场等产生的甲烷气体进行发电，公司有效减少了温室气体排放，并化废为宝。2025 年，公司进一步拓展移动储能供热业务，通过回收工业余热，替代小型燃煤锅炉，实现了能源梯级利用和节能减排。公司旗下马来西亚怡保沼气项目荣获“亚洲电力奖”，彰显了公司在全球应对气候变化事业中的贡献。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专线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积极、坦诚的沟通，及时传递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战略。

3、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法律法规，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和广阔的职业发展平台。公司持续开展员工培训，关注员工身心健康，营造和谐、平等的工作氛围。

4、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致力于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共赢的合作伙伴关系，严格履行合同，按时支付款项，尊重并维护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践行企业社会责任，积极响应国家号召，通过多种方式参与乡村振兴。公司在部分县域的沼气发电项目，为当地提供了就业岗位，并带动了相关产业的发展。公司移动储能供热业务，通过为农村地区提供清洁、便捷的热力服务，助力农村能源结构转型和生态环境改善。未来，公司将持续探索将自身业务发展与乡村振兴相结合的有效路径。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功海、李娜、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承诺	1、承诺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至 2029 年 2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陈功海、张锋、韩旭、高凤勇、潘旻、张人骥、郭光、陈泽智、赵恒玉、辛静	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至 2029 年 2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6、如公司未来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制订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7、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和/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9、本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陈功海、李娜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以下统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4、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应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5、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单位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单位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本单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单位将承担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4、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韩旭、李海峰、辛静、赵恒玉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以下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4、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5、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6、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陈功海、李娜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2、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3、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	2024 年 05 月 24 日	2024 年 5 月 24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5、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应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本单位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单位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2、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单位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3、本单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单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单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5、本单位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如果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应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2024 年 05 月 24 日	2024 年 5 月 24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澎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七都熔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熔拓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就股份减持承诺： 1、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单位/本人可减持发行人的股份：	2022 年 05 月 24	2022 年 5 月 24 日至长	正常履行中

	苏州熔拓达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迁钟山天翊力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张洪刚		（1）本单位/本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 （2）在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或届时有效的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相关规定的前提下。 2、在减持本单位/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时，本单位/本人将提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发行人应提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并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或届时有效的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备案、公告等程序。本单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 3、若本单位/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日	期	
	公司	分红承诺	根据国务院发布国办发〔2013〕110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功海、李娜、韩旭 、高凤勇、马伟、潘旻、张人骥、陈泽智 、郭光、张锋、赵恒玉、付勇、蒋萌、辛静、李海峰	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公司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如未履行相关承诺，则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由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确定；5、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6、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将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单位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如未履行承诺，则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本单位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单位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本单位同意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单位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不得转让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单位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功海、李娜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将严格履行本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如未履行承诺，则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本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本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本人同意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支付公司为止。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功海、韩旭、高凤勇、张锋、赵恒玉、蒋萌、辛静、李海峰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未履行承诺，则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将立即采取措施消除违反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张锋、蒋萌、李海峰已离任，其承诺已履行完毕，其他人员正常履行中

			资者道歉；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等。			
	上海澎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宿迁钟山天翊力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熔拓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莫高丝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苏州熔拓达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七都熔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君丰合信（平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河南省国控互联网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河南省战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将严格履行本单位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单位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如未履行承诺，则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本单位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本单位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3、若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履行完毕，其他股东正常履行中
	冯毅、方海伟、张洪刚、张祥娟、张中楠、孙健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如未履行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公司有权暂扣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股东适格性承诺	1、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2、不存在本次公司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3、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4、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陈功海、李娜	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	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促成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时为止。			
	公司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买回承诺	1、如在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进而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构成欺诈发行上市的，对于已发行的新股但尚未上市交易的，本公司承诺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息，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2、如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进而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构成欺诈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依法买回已发行的新股本，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买回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将及时就股份买回相关事项进行审议。3、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或替代承诺，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5）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6）根据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功海、李娜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买回承诺	1、如在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进而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构成欺诈发行上市的，对于已发行的新股但尚未上市交易的，本人承诺将通过公司控股股东促使公司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息，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2、如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进而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构成欺诈发行上市的，本人承诺将通过公司控股股东促使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依法买回已发行的新股本，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买回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人将及时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提出预案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3、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或替代承诺，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5）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6）根据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陈功海、李娜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单位及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单位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单位或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及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3、本承诺函出具日之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时，本单位及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功海、韩旭、高凤勇、张锋、赵恒玉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执行情况相挂钩；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21 年 05 月 25 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长期	张锋已离任，其承诺已履行完毕，其他人员正常履行中
	公司	赔偿投	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2021	2021 年	正常履行中

		资者损失承诺	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年 05 月 25 日	5 月 25 日到长期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董治国、司俊豪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本报告期发生的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诉讼、仲裁	5,993.88	否	截至报告期末，部分案件已审理完毕出具判决结果，部分案件仍在审理过程中	正在积极解决各诉讼事项	部分案件待判决，部分案件执行中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翼城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翼城沼气发电项目未批先建，未取得环评手续，现场土建工程施工	其他	罚款 63,600 元		
兰州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兰州新区沼气污染治理及综合利用项目未经依法批准擅自占用土地作为项目用地。	其他	罚款 154,164 元		
苏州百畅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脱硫系统未投入运行，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大气污染物，构成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大气污染物的违法行为。	其他	罚款 235,000 元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翼城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并积极推进获取环评批复的工作进度，目前已获取环评批复。

兰州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并积极推进土地合规手续。

苏州百畅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目前脱硫系统已正式运行。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情况：

1、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与郑州期煦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公司承租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如意河西二街楷林大厦 1009、1010、1012、1013、1015 办公室用于办公，租赁总面积 1,425.22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2025 年 6 月，公司与郑州期煦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公司承租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如意河西二街楷林大厦 1009、1010、1012、1015 办公室用于办公，租赁总面积 1,211.2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2、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与郑州期煦置业有限公司签订《解除房屋租赁合同协议书》，对于承租的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如意河西二街楷林大厦 1013 办公室，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解除该办公室租赁合同。

3、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与范明立（身份证号 412****2154）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由公司承租位于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 26 号 4 号楼 1 单元 3 层 22 号办公室用于办公，租赁总面积 136.8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至 2026 年 3 月 9 日。

4、2024 年 7 月 24 日，公司孙公司百川未来光伏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与上海慧宏贸易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百川未来光伏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承租位于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杜家浜路 76 号厂房用于研发生产、办公，租赁厂房总面积 5,591.76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34 年 3 月 31 日 。

5、2024 年 7 月 24 日，公司孙公司百川未来光伏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与上海泗泾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百川未来光伏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承租位于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杜家浜路 88 号厂房用于研发生产、办公，租赁厂房总面积 2,188.4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34 年 3 月 31 日。

6、2025 年 3 月 1 日，公司与郑州期煦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公司承租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如意河西二街楷林大厦 1003、1004、1011 办公室用于办公，租赁总面积 1,112.95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2025 年 12 月 1 日，公司与郑州期煦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公司承租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如意河西二街楷林大厦 1003、1004、1011 办公室用于办公，租赁总面积 1,112.95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

7、2025 年 3 月 1 日，公司子公司河南百川畅银固废处置有限公司与郑州期煦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河南百川畅银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承租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如意河西二街楷林大厦 1001 办公室用于办公，租赁总面积 570.86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8、2025 年 3 月 1 日，公司子公司河南百川供电服务有限公司与郑州期煦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河南百川供电服务有限公司承租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如意河西二街楷林大厦 1002 办公室用于办公，租赁总面积 292.34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揭阳市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18 日	2,400	2025 年 04 月 23 日	2,400				2025.4.23-2031.4.22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4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4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4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4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4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4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4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400
全部担保余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6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0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 年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 03 月 17 日	42,000	41,097.65	10,872.44	41,391.97	100.72%	10,867	10,867	26.44%	236.42 元（含利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36.42 元（含利息），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 2026 年 1 月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0
合计	--	--	42,000	41,097.65	10,872.44	41,391.97	100.72%	10,867	10,867	26.44%	236.42 元（含利息）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46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2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0,00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9,023,462.26 元（不含税）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0,976,537.74 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 61309953_R01 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413,919,722.85 元，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108,724,415.07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236.42 元。

二、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百畅转债”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沼气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并将前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0,866.95 万元（含利息，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及其之后产生的利息（具体金额以资金划转日实际金额为准）的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

2. 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3. “沼气综合利用项目”募集资金投资进度虽不达预期，但 19 个项目中有 18 个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并运营，其中大悟县城区垃圾填埋场沼气综合利用项目因合作方磨合原因导致建设进度缓慢、尚未完成建设，如继续推进该项目，实现的效益可能面临较大不确定性，为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与使用效率，公司经审慎考虑，已终止对该项目的后续投资。但近些年受垃圾处理方式中焚烧占比提升影响，该等项目存在经营期限、合作方沼气情况不及预期的情形，导致部分项目已停产或减容，从而导致项目运营期内整体投资回报不及预期，公司存在垃圾焚烧替代卫生填埋导致垃圾填埋气治理项目机会减少、垃圾填埋气不足的风险，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将受到一定不利影响。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	2023 年 03 月 17 日	沼气综合利用	生产建设	是	18,500	7,235.54	0	7,451.58	102.99%（注 2）	不适用	-1,213.83	-5,099.34	注 1	注 1

司债券		项目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 03 月 17 日	购置移动储能车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1,000	10,763.67	5.44	10,817.03	100.50%（注 3）	不适用	1,194.33	-952.42	否	否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 03 月 17 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2,500	23,098.46	10,867	23,123.36	100.11%（注 4）	不适用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2,000	41,097.67	10,872.44	41,391.97	--	--	-19.5	-6,051.7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0	--	--
合计				--	42,000	41,097.67	10,872.44	41,391.97	--	--	-19.5	-6,051.76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公司“购置移动储能车项目”处于市场大力开拓阶段，公司配置了大量技术、运营及市场人员用于支持业务发展，2025 年，业务当年已实现净利润 1,194.33 万元，但由于前期市场开发费用和管理费用较大，历史亏损导致该业务累计收益仍为负数，未实现预计收益。“沼气综合利用项目”19 个项目中有 18 个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并运营，其中大悟县城区垃圾填埋场沼气综合利用项目因合作方磨合原因导致建设进度缓慢、尚未完成建设，如继续推进该项目，实现的效益可能面临较大不确定性，为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与使用效率，公司经审慎考虑，已终止对该项目的后续投资，具体情况详见注 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沼气综合利用项目”19 个项目中有 18 个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并运营，其中大悟县城区垃圾填埋场沼气综合利用项目因合作方磨合原因导致建设进度缓慢、尚未完成建设，如继续推进该项目，实现的效益可能面临较大不确定性，为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与使用效率，公司经审慎考虑，已终止对该项目的后续投资。受垃圾处理方式中焚烧占比提升影响，存在“沼气综合利用项目”经营期限、合作方沼气情况不及预期的情形，导致部分项目已停产或项目投资回报不及预期。（具体情况详见注 1）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	适用													

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93,797,586.74 元及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2,951,764.14 元，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民币 93,797,586.74 元及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2,951,764.14 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 61309953_R01 号），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原证券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对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的金额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将及时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中原证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将及时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中原证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2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公司已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7 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36.42 元（含利息），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 2026 年 1 月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具体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原证券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注 1：公司自设立以来深耕于环保行业，是国内第三方提供沼气资源化利用的主要服务商之一。上表中，公司“沼气综合利用项目”19 个项目中有 18 个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并运营，其中大悟县城区垃圾填埋场沼气综合利用项目因合作方磨合原因导致建设进度缓慢、尚未完成建设，如继续推进该项目，实现的效益可能面临较大不确定性，为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与使用效率，公司经审慎考虑，已终止对该项目的后续投资。近年来，受行业政策影响，垃圾焚烧替代卫生填埋导致填埋场垃圾进场量减少，在此背景下，“沼气综合利用项目”面临经营期限短、合作方沼气情况不及预期等问题，相关电厂的沼气产气量不及预期。因而，自项目投建以来，因经营环境的变化，当时沼气项目可行性测试时适用的一些基础假设发生了变化，导致部分电厂在后续运营期间发生装机减容或者关停的情形。 新建及扩建 19 个垃圾填埋气综合利用项目有 1 个项目达到预计效益，其余 18 个垃圾填埋气综合利用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效益原因如下： （1）大悟县城区垃圾填埋场沼气综合利用项目因合作方磨合原因导致建设进度缓慢、尚未完成建设，如继续推进该项目，实现的效益可能面临较大不确定性，为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与使用效率，公司经审慎考虑，已终止对该项目的后续投资，未能产生预期效益。

	（2）获嘉县第二生活垃圾填埋场沼气污染治理及综合利用项目、嘉鱼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沼气污染治理及综合利用项目、桂平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沼气污染治理及综合利用项目，由于电厂尚未进入补贴目录，按照新增项目收入确认准则，未确认补贴收入，未能达到预期效益。 （3）濮阳县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场沼气污染治理及综合利用项目、濮阳县生活垃圾处理场沼气污染治理及综合利用项目、东至县管山生活垃圾填埋场沼气污染治理及综合利用项目、辰溪县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沼气污染治理及综合利用项目、和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沼气发电项目、安徽濉溪牧原二场沼气发电项目、静海渗滤液厌氧沼气利用项目、汤阴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沼气污染治理及综合利用项目，因沼气产气量减少导致发电机组综合产能利用率较低，已停产处理同时确认了停产损失，未能达到预期效益。 （4）上蔡牧原养殖九场沼气发电项目、社旗牧原养殖四场沼气发电项目、社旗牧原养殖九场沼气发电项目、安徽濉溪牧原六场沼气发电项目、郑州环保能源工程沼气发电项目、上蔡牧原养殖十二场沼气发电项目，产气量未满足满负荷状态，发电机组综合产能利用率较低，未能达到预期效益。 注 2、注 3、注 4：截至期末投资进度超过 100%，主要是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也用于项目投入。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沼气综合利用项目	23,098.46	10,867	23,123.36	100.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23,098.46	10,867	23,123.36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百畅转债”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沼气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并将前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0,866.95 万元（含利息，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及其之后产生的利息（具体金额以资金划转日实际金额为准）的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沼气综合利用项目变更原因： 1、行业政策及经营环境的影响 公司专注于甲烷回收综合利用和碳减排事业，目前已运营的沼气发电业务以垃圾填埋气发电为主。我国垃圾无害化处理方式分为卫生填埋和焚烧处理，近年来，因行业政策等经营环境的变化，垃圾卫生填埋处理方式占比呈下降趋势，2017 年至 2024 年，垃圾卫生填埋无害化处理厂数占比由 69.57%下降至 29.75%，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对垃圾填埋气行业相关公司生产经营构成一定不利影响，且随着部分地方政府调整城市规划，新建并启用垃圾焚烧处理设施，项目所在地填埋场垃圾进场量减少、产气量减少，导致部分项目无法达到设计产能或运营周期相比预计有									

	所缩减，收益下降。 此外，相关项目自投建以来，因经营环境的变化，导致当时沼气项目可行性测试时适用的一些基础发生变化，如近年受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导致相关机组采购不便（尤其进口机组），同时公司存在有部分存量项目因气量下降导致关停的情况，为促使可转债募投项目尽快投产，公司将相关机组（该部分机组原拟投入其他非募投项目）投入就近可转债募投项目（其他新投产的项目可通过外购机组再做投入），该部分机组主要为国产机组（平均单价较进口机组低），且以当时账面价值（扣除折旧后）作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基础，导致相关支出减少，项目所需投资规模减少。 2、项目建设进度的影响 “沼气综合利用项目”19 个项目中有 18 个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并运营，其中大悟县城区垃圾填埋场沼气综合利用项目因合作方磨合原因导致建设进度缓慢、尚未完成建设，如继续推进该项目，实现的效益可能面临较大不确定性，为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与使用效率，公司经审慎考虑，拟终止对该项目的后续投资。 3、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影响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不影响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降低项目实施费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百川畅银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均履行了相关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 2025 年度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2023 年 9 月 12 日，公司与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莫干山管委会”）签署了《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拟在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对年产 4GW 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约 14 亿元（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建设 8 条高效异质结电池生产线，该项目建成达产后，项目子公司将具备年产 4GW 高效异质结电池的生产能力，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 2GW，投资金额约 8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拟签署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2025 年 6 月 16 日，公司与莫干山管委会签署了《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补充协议》，协议就退还成长奖励及项目用地收储达成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签署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025 年 7 月 4 日，项目公司浙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与莫干山管委会签署了《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协议书》，协议就该项目土地使用权收回，达成一致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签署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435,191	100.00%				5,488	5,488	160,440,679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60,435,191	100.00%				5,488	5,488	160,440,679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0,435,191	100.00%				5,488	5,488	160,440,67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百畅转债”累计转股 5,488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46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42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人民币 42,0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 42,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百畅转债”，债券代码“123175”。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开始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1,120 张“百畅转债”（票面金额 112,000 元人民币）完成转股，合计转成 5,488 股“百川畅银”（ 股票代码：300614）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160,435,191 股增加至 160,440,679 股。

2、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4%	56,226,000	0	0	56,226,000	质押	34,448,970	
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6,615,638	0	0	6,615,638	不适用	0	
李娜	境内自然人	3.71%	5,956,766	0	0	5,956,766	不适用	0	
李洁	境内自然人	1.36%	2,181,700	2,181,700	0	2,181,700	不适用	0	
宿迁钟山天翊力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	2,046,891	0	0	2,046,891	不适用	0	
董仕尧	境内自然人	1.06%	1,704,900	1,704,900	0	1,704,900	不适用	0	
上海澎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1,696,109	0	0	1,696,109	不适用	0	
河南省国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河南省国控互联网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98%	1,580,000	0	0	1,580,000	不适用	0	
北京莫高丝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1,352,720	0	0	1,352,720	不适用	0	
高丽	境内自然人	0.80%	1,288,400	1,288,400	0	1,288,4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功海、李娜，两人系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持有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功海。 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56,2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226,000
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615,638	人民币普通股	6,615,638
李娜	5,956,766	人民币普通股	5,956,766
李洁	2,181,7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1,700
宿迁钟山天翊力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46,891	人民币普通股	2,046,891
董仕尧	1,70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4,900
上海澎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96,109	人民币普通股	1,696,109
河南省国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河南省国控互联网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0,000
北京莫高丝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352,720	人民币普通股	1,352,720
高丽	1,28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8,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功海、李娜，两人系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持有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功海。 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高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228,400 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88,4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陈功海	2007 年 02 月 07 日	913101107989005259	实业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功海	本人	中国	是
李娜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1.陈功海，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92 年 10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淄博交通灯具集团陶瓷分厂厂长；1997 年 1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淄博海德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深圳市玉庚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 年 2 月至今任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 年 4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河南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2013 年至 2016 年 3 月担任河南得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上海知了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24 年 4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李娜，2007 年 2 月至 2011 年 7 月在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担任 CDM 经理；2007 年 2 月至今任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河南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 月至 2022 年 1 月担任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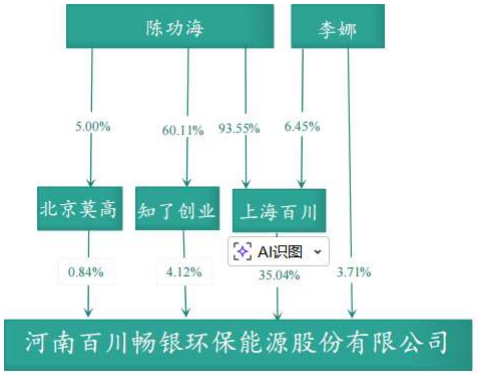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46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42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人民币 42,000.00 万元。发行方式为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42,0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 42,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百畅转债”，债券代码“123175”。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3 年 8 月 28 日至 2029 年 2 月 21 日止（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2、报告期转债担保人及前十名持有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7,268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7,946	27,794,600.00	6.62%
2	珠海立本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立本成长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7,417	20,741,700.00	4.94%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弘丰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5,000	15,500,000.00	3.69%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8,346	6,834,600.00	1.63%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4,550	5,455,000.00	1.30%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000	5,000,000.00	1.19%
7	裘成	境内自然人	48,130	4,813,000.00	1.15%
8	北京高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熵稳盛 4 号私募固定收益投资基金	其他	45,350	4,535,000.00	1.08%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4,340	4,434,000.00	1.06%
10	中国建设银行－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3,870	4,387,000.00	1.04%

3、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19,983,300.00	-112,000.00	0.00	0.00	419,871,300.00

4、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 8 月 28 日至 2029 年 2 月 21 日	4,200,000	420,000,000.00	128,700.00	6,210	0.00%	419,871,300.00	99.97%

5、转股价格历次调整、修正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元）	披露时间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元）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 06 月 08 日	28.30	2023 年 05 月 31 日	因分红派息调整转股价格	20.40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 09 月 19 日	24.00	2023 年 09 月 18 日	因触发向下修正条款而向下修正转股价格	20.40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 01 月 23 日	20.40	2024 年 01 月 22 日	因触发向下修正条款而向下修正转股价格	20.40

6、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1、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公司可转债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利息保障倍数、贷款偿还率、利息偿付率等相关指标，参见“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资信变化情况：2023 年 2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2】第 Z【342】号 01），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债券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2023 年 5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2023 年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3】跟踪第【124】号 02），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债券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2023 年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4】跟踪第【493】号 01），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债券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2025 年 6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2023 年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5 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5】跟踪第【287】号 01），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债券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

3、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公司资信情况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银行等金融机构对公司的综合授信充足，公司能快速有效获得金融机构的融资支持。公司经营稳定，能通过持续经营获得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亏损情况	亏损原因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055.57 万元，占 2024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31.2%。	公司沼气业务受行业政策影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光伏板块为应对行业挑战，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亏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具备到期偿还债务能力。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95	1.74	12.07%
资产负债率	49.79%	41.76%	8.03%
速动比率	1.80	1.66	8.4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8,568.94	-25,328.84	-52.2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7.99%	-14.46%	-13.53%
利息保障倍数	-7.98	-5.47	-45.8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53	4.14	-38.8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47	-8.32	34.2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6ZZAA1B0346
注册会计师姓名	董治国、司俊豪

审计报告正文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畅银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百川畅银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百川畅银公司，并履行了独立性和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值测试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66,536,965.37 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64,582,015.72 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99,055,323.46 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8,649,134.18 元，合计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关注并复核资产组的认定以及资产或所在资产组减值迹象判断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时所采用的重要假设及其合理性。 （2）复核可收回金额的测算，评价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测算的合理性。

为 37.01%，该事项对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重大。 管理层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评估，对于识别出减值迹象的，管理层通过估计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或其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评估各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是否发生减值。可收回金额的测算，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估计和假设，尤其是对于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以及适用的折现率估计。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值测试相关的信息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3、附注三、14、附注三、17、附注三、29 以及附注五、13 和附注五、14。	（3）对于金额重大、风险较高的减值测试事项，安排项目组中具有丰富评估经验的估值专家评价管理层现金流折现计算模型及模型中所采用的方法和关键评估假设。 （4）复核财务报告附注中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有关的披露。

四、其他信息

百川畅银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百川畅银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百川畅银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百川畅银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百川畅银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百川畅银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百川畅银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百川畅银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869,512.15	63,370,988.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02,752.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30,000.00	740,000.00
应收账款	546,581,454.07	609,729,527.12
应收款项融资	583,382.71	341,808.00
预付款项	7,352,925.12	11,834,413.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0,587,832.24	41,984,796.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758,063.85	27,844,072.9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25,471,133.42	136,948,091.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其他流动资产	44,415,494.97	49,531,029.44
流动资产合计	875,452,550.67	942,324,727.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0.00
长期股权投资	47,056,157.28	55,795,263.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8,218,099.0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9,055,323.46	708,604,017.84
在建工程	58,649,134.18	116,262,619.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432,757.73	35,740,862.51
无形资产	61,447,060.66	123,165,198.1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0.00	2,515,805.14
长期待摊费用	51,938,730.17	74,904,158.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36,368.47	12,823,921.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775,491.21	113,740,255.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1,491,023.16	1,251,770,200.67
资产总计	1,776,943,573.83	2,194,094,928.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2,482,597.96	291,023,581.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29,000.00	0.00
应付账款	124,746,885.90	102,683,509.42
预收款项	0.00	
合同负债	3,440,813.93	4,548,992.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921,548.88	21,666,994.62
应交税费	30,839,274.90	27,036,963.20
其他应付款	27,269,329.87	25,341,499.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437,793.43	67,946,089.59
其他流动负债	11,697,442.66	1,960,291.97
流动负债合计	449,864,687.53	542,207,921.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2,495,837.85	22,754,670.00
应付债券	329,016,946.06	298,456,200.1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831,555.59	31,166,539.80
长期应付款	31,236,597.80	6,720,536.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0.00	9,148,8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98,510.77	5,904,504.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4,879,448.07	374,151,251.63
负债合计	884,744,135.60	916,359,173.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440,679.00	160,435,191.00
其他权益工具	163,447,560.79	163,491,159.7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5,627,448.61	675,502,087.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081,273.62	7,779,368.99
专项储备	902,227.69	440,065.12
盈余公积	48,629,754.57	48,629,754.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3,036,964.67	227,518,747.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02,091,979.61	1,283,796,375.24
少数股东权益	-9,892,541.38	-6,060,620.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2,199,438.23	1,277,735,755.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6,943,573.83	2,194,094,928.32

法定代表人：陈功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鹤翔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52,446.76	50,684,634.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750,000.00	740,000.00
应收账款	69,396,585.77	90,527,830.31
应收款项融资	583,382.71	341,808.00
预付款项	3,792,744.36	7,765,654.02
其他应收款	698,911,993.33	723,246,575.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636,364.32	10,458,680.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75,273.38	1,351,940.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05,124.92	10,678,051.52
流动资产合计	811,203,915.55	895,795,175.4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53,760,848.74	880,625,421.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8,018,099.0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7,396,436.58	248,638,880.63
在建工程	0.00	447,570.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144,456.12	5,765,730.49
无形资产	6,578,865.54	6,036,193.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292,907.50	16,424,074.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5,158.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278,795.95	37,756,962.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7,847,469.01	1,203,712,933.25
资产总计	1,819,051,384.56	2,099,508,108.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8,482,597.96	267,333,581.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29,000.00	
应付账款	18,189,169.04	18,080,049.57
预收款项	0.00	
合同负债	1,114,324.03	1,219,212.56
应付职工薪酬	14,687,618.33	7,359,801.43
应交税费	232,644.86	256,336.57
其他应付款	330,970,238.61	176,955,484.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824,657.97	46,092,648.76
其他流动负债	11,669,394.58	1,834,599.65
流动负债合计	565,199,645.38	519,131,714.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884,890.00	22,754,670.00
应付债券	329,016,946.06	298,456,200.1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580,634.32	4,527,117.65
长期应付款	18,165,760.69	5,773,491.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86,114.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4,434,345.10	331,511,479.56
负债合计	939,633,990.48	850,643,194.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440,679.00	160,435,191.00
其他权益工具	163,447,560.79	163,491,159.7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6,895,221.78	676,769,861.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0,944.04	31,674.59
盈余公积	48,629,754.57	48,629,754.57
未分配利润	-170,056,766.10	199,507,273.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9,417,394.08	1,248,864,914.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19,051,384.56	2,099,508,108.7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3,946,276.91	452,056,295.04
其中：营业收入	393,946,276.91	452,056,295.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7,410,753.33	563,278,812.27
其中：营业成本	312,060,191.78	373,576,823.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93,974.13	2,771,696.53
销售费用	722,590.62	1,439,938.27
管理费用	110,091,165.99	129,399,756.59
研发费用	2,980,932.93	5,778,574.01
财务费用	38,961,897.88	50,312,023.78
其中：利息费用	45,289,870.26	44,004,109.11
利息收入	1,088,500.52	1,317,620.59
加：其他收益	9,015,405.77	18,837,983.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69,618.96	330,323.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93,105.76	330,323.5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0	-4,705,320.0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736,140.53	-25,369,590.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266,668,552.97	-156,569,189.77

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3,202.27	-2,065,348.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0,886,585.38	-280,763,659.61
加：营业外收入	1,793,617.35	1,703,595.77
减：营业外支出	17,471,009.42	20,555,722.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6,563,977.45	-299,615,785.93
减：所得税费用	-20,089.78	5,499,078.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543,887.67	-305,114,864.7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543,887.67	-305,114,864.7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555,712.64	-282,209,096.60
2.少数股东损益	-5,988,175.03	-22,905,768.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226,995.85	-14,863,440.3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301,904.63	-14,840,305.4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01,904.63	-14,840,305.4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01,904.63	-14,840,305.4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908.78	-23,134.82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8,316,891.82	-319,978,30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2,253,808.01	-297,049,402.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63,083.81	-22,928,902.9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4967	-1.76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2.4967	-1.760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陈功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鹤翔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4,275,619.66	129,682,435.63
减：营业成本	119,098,525.34	117,615,389.64
税金及附加	237,514.45	284,550.80
销售费用	543,006.67	379,964.99
管理费用	60,333,361.46	54,040,248.72
研发费用	2,980,932.93	1,802,917.44
财务费用	47,704,401.78	41,988,110.00
其中：利息费用	43,533,096.91	42,099,258.85
利息收入	508,474.21	968,633.45
加：其他收益	585,027.39	1,375,970.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887,114.03	98,571,731.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627.89	44,473.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4,705,320.0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311,656.18	-26,436,958.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6,469,683.18	-68,630,662.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0,564.94	253,633.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9,601,885.85	-86,000,350.89
加：营业外收入	1,452,326.32	998,242.51
减：营业外支出	1,023,524.83	5,242,574.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9,173,084.36	-90,244,682.62
减：所得税费用	390,955.45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564,039.81	-90,244,682.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564,039.81	-90,244,682.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9,564,039.81	-90,244,682.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0,667,122.22	477,079,460.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49,836.83	17,375,103.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7,272.96	6,349,41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224,232.01	500,803,979.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776,283.38	208,437,476.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467,428.35	130,381,563.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24,107.34	29,709,276.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29,361.24	72,753,374.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597,180.31	441,281,69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27,051.70	59,522,288.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06,585.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72,300.00	9,306,856.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6,878.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679,362.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75,763.37	9,986,218.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969,950.09	145,171,558.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2,5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51,552.14	69,280.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21,502.23	167,800,839.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5,738.86	-157,814,620.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1,157.22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1,157.22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9,796,310.70	369,230,413.5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51,042.42	36,151,01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998,510.34	405,381,430.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3,176,834.95	331,989,164.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21,801.93	14,316,170.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16,634.74	98,011,911.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515,271.62	444,317,24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16,761.28	-38,935,815.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4,846.91	47,407.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880,601.53	-137,180,740.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31,549.44	192,212,290.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50,947.91	55,031,549.4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786,387.74	151,520,610.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862.05	44,407.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898,804.53	436,715,724.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768,054.32	588,280,742.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627,378.47	80,804,183.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785,063.96	43,875,203.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8,596.44	1,050,078.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548,744.02	527,078,87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789,782.89	652,808,33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78,271.43	-64,527,596.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906,585.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1,800.00	127,727.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98,385.20	1,127,727.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27,577.88	53,285,459.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600,000.00	4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1,972,741.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949,098.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27,577.88	56,667,299.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29,192.68	-55,539,571.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6,476,926.09	381,691,430.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476,926.09	381,691,430.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397,689.23	275,098,714.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65,727.06	12,411,102.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44,427.11	86,435,215.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707,843.40	373,945,032.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230,917.31	7,746,398.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94,403.45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76,242.01	-112,320,770.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898,919.14	160,219,689.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22,677.13	47,898,919.1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435,191.00			163,491,159.70	675,502,087.89		7,779,368.99	440,065.12	48,629,754.57		227,518,747.97		1,283,796,375.24	-6,060,620.09	1,277,735,755.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435,191.00			163,491,159.70	675,502,087.89		7,779,368.99	440,065.12	48,629,754.57		227,518,747.97		1,283,796,375.24	-6,060,620.09	1,277,735,755.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88.00			-43,598.91	125,360.72		18,301,904.63	462,162.57			-400,555,712.64		-381,704,395.63	-3,831,921.29	-385,536,316.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301,904.63				-400,555,712.64		-382,253,808.01	-6,063,083.81	-388,316,891.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88.00			-43,598.91	125,360.72								87,249.81	2,231,162.52	2,318,412.3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488.00			-43,598.91	125,360.72								87,249.81	2,051,157.22	2,138,407.0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80,005.30	180,005.3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462,162.57					462,162.57		462,162.57
1．本期提取								5,717,343.00					5,717,343.00		5,717,343.00
2．本期使用								-5,255,180.43					-5,255,180.43		-5,255,180.4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440,679.00			163,447,560.79	675,627,448.61		26,081,273.62	902,227.69	48,629,754.57		-173,036,964.67		902,091,979.61	-9,892,541.38	892,199,438.2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434,750.00			163,494,663.22	691,171,806.88		22,619,674.48	346,358.13	48,629,754.57		504,904,404.97		1,591,601,412.25	12,116,413.44	1,603,717,825.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36,944,266.84						4,823,439.60		41,767,706.44	19,714,403.73	61,482,110.17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434,750.00	0.00	0.00	163,494,663.22	728,116,073.72	0.00	22,619,674.48	346,358.13	48,629,754.57	0.00	509,727,844.57	0.00	1,633,369,118.69	31,830,817.17	1,665,199,935.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1.00	0.00	0.00	-3,503.52	-52,613,985.83	0.00	-14,840,305.49	93,706.99	0.00	0.00	-282,209,096.60	0.00	-349,572,743.45	-37,891,437.26	-387,464,180.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40,305.49				-282,209,096.60		-297,049,402.09	-22,928,902.96	-319,978,305.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441.00	0.00	0.00	-3,503.52	-52,613,985.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2,617,048.35	-14,962,534.30	-67,579,582.65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41.00			-3,503.52	9,240.81								6,178.29	0.00	6,178.2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77,760.94								-4,977,760.94		-4,977,760.94
4．其他					-47,645,465.70								-47,645,465.70	-14,962,534.30	-62,608,00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3,706.99	0.00	0.00	0.00	0.00	93,706.99	0.00	93,706.99
1．本期提取								7,598,453.62					7,598,453.62		7,598,453.62
2．本期使用								-7,504,746.63					-7,504,746.63		-7,504,746.63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435,191.00	0.00	0.00	163,491,159.70	675,502,087.89	0.00	7,779,368.99	440,065.12	48,629,754.57	0.00	227,518,747.97	0.00	1,283,796,375.24	-6,060,620.09	1,277,735,755.1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435,191.00			163,491,159.70	676,769,861.06			31,674.59	48,629,754.57	199,507,273.71		1,248,864,914.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435,191.00	0.00	0.00	163,491,159.70	676,769,861.06	0.00	0.00	31,674.59	48,629,754.57	199,507,273.71	0.00	1,248,864,914.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88.00	0.00	0.00	-43,598.91	125,360.72	0.00	0.00	29,269.45	0.00	-369,564,039.81	0.00	-369,447,520.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9,564,039.81		-369,564,039.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88.00	0.00	0.00	-43,598.91	125,36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7,249.8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488.00			-43,598.91	125,360.72							87,249.8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0.00

金额												
4．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269.45	0.00	0.00	0.00	29,269.45
1．本期提取								201,682.42				201,682.42
2．本期使用								-172,412.97				-172,412.97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440,679.00	0.00	0.00	163,447,560.79	676,895,221.78	0.00	0.00	60,944.04	48,629,754.57	-170,056,766.10	0.00	879,417,394.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434,750.00			163,494,663.22	688,679,691.28			83,230.72	48,629,754.57	289,751,956.33		1,351,074,046.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434,750.00			163,494,663.22	688,679,691.28			83,230.72	48,629,754.57	289,751,956.33		1,351,074,046.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1.00			-3,503.52	-11,909,830.22			-51,556.13		-90,244,682.62		-102,209,131.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244,682.62		-90,244,682.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1.00			-3,503.52	-11,909,830.22							-11,912,892.7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41.00			-3,503.52	9,240.81							6,178.2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19,901.79							-4,219,901.79
4．其他					-7,699,169.24							-7,699,169.2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51,556.13				-51,556.13
1．本期提取								673,869.68				673,869.68
2．本期使用								-725,425.81				-725,425.8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435,191.00			163,491,159.70	676,769,861.06			31,674.59	48,629,754.57	199,507,273.71		1,248,864,914.63

三、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 日经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营业期限为长期。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注册地址位于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 26 号 4 号楼 1 单元 3 层 22 号，总部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西路如意河西二街楷林大厦 10 楼。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沼气发电及销售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生物质能技术服务；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畜禽粪污处理利用；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上海百川”），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陈功海、李娜。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减值准备的计提及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按照第八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所述方法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工程当期新增额占在建工程总新增额 3%及以上或报告期末单项工程余额占在建工程总余额 3%及以上的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资产组	资产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大于集团合并非流动资产的 0.5%。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净资产的 1%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本集团合并净亏损的 10%以上。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本集团净资产 5%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

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减值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第八节 十二、1。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和业务类型为基础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集团根据开票日期确定账龄。

4）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5）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可转换债券

本集团发行可转换债券时依据条款确定其是否同时包含负债和权益成份。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既包含负债也包含权益成份的，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并分别进行处理。在进行分拆时，先确定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再按照可转换债券整体的发行价格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负债成份作为负债列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被撤销、转换或赎回。权益成份作为权益列示，不进行后续计量。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仅包含负债成份和嵌入衍生工具，即股份转换权具备嵌入衍生工具特征的，则将其从可转换债券整体中分拆，作为衍生金融工具单独处理，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发行价格超过初始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的部分被确认为债务工具。交易费用根据初始确认时债务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分配的发行价格为基础按比例分摊。与债务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负债，与衍生金融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7)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在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确认为合同资产；后续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转为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7、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类别计提，产成品按类别计提。

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的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年	5.00%	6.33-11.8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00%	9.5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永久业权土地	年限平均法	无限期	0.00%	0.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类别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机器设备	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生产
其他设备	完成调试安装
项目配套设施	达到设计要求并投入使用

26、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	3-10 年
合同权益	与合作方签订的合作期限与经营期限孰短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经营期限
专利权	专利有效期或与合作方签订的合作期限与经营期限孰短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收集井及膜下采集系统、项目配套设施以及其他在设备安装过程中发生的受益期为项目整个运营期的相关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类别	摊销期
收集井及膜下采集系统	3 年
项目配套设施	合作协议或租赁协议约定的场地使用期限与预计可使用年限孰短

移动储能管道铺设	合作协议期限与设备预计可使用年限孰短
其他	合作协议或租赁协议约定的场地使用期限与设备预计可使用年限孰短

32、合同负债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客户对价或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4、预计负债

当与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35、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1）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包含销售电力产品、供热等相关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发电量上网供应至各地供电公司、供电公司取得了电力产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热力产品供应至客户，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以商品运抵指定地点或被客户接受的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销售电力产品的价格组成包含国家对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根据 2020 年 1 月 20 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的修订后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办

法》财建〔2020〕5 号（以下简称“《办法》”）及财政部相关政策解答，对《办法》发布之后投产的新增项目，适用“以收定支”原则，对适用“以收定支”原则的新增项目，本集团以项目被纳入可再生能源补贴目录作为确认补助收入的基础。

（2）环卫产业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环卫产业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按服务周期和服务质量确认的环卫产业服务履约义务，合同中通常明确约定了项目的作业范围、作业内容，记载了确定的月度/季度/年度服务费金额、结算周期和服务质量考核办法。一般情况下，在公司完成约定的环卫作业服务后，客户以合同约定的服务费金额为基础，根据经接受劳务方确认的服务考核对账单所载服务质量考核结果和对应的服务费调整条款，确定最终的结算金额。

（3）工程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按工程量确认的工程服务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已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38、合同成本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

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2）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1）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就若干项目资产与租赁公司进行售后租回交易，根据签署的售后租回交易协议，本集团判断其符合融资租赁的性质。因此，本集团仍保留了与售后租回相关项目资产的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本集团不确认销售并仍将相关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持续计量，不确认任何的销售。

（2）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资产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进行复核。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固定资产预计净

残值率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调整预计净残值率。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当期及以后期间影响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

本集团销售电力产品的价格组成包含国家对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本集团综合考虑各项政策因素对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所形成对价的影响，在相关政策不确定性影响消除之前，累计收入确认金额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为限。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1） 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布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36 号）和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项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即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 1 年至 3 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 4 年至 6 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 2025 年年度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的分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免税期间	减税期间
1	云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	2026 年至 2028 年
2	普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	2026 年至 2028 年
3	鄂尔多斯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	2026 年至 2028 年
4	利川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至 2026 年	2027 年至 2029 年
5	洪雅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	2024 年至 2026 年
6	汉川市海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	2026 年至 2028 年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财税[2021]36 号），本集团对生产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企业应纳税所得额。

依照上述优惠政策，本集团 2025 年年度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的分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公司
2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公司
3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
4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5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	漯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	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9	渭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10	项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1	辉县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2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3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4	柳州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邯郸市良邺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6	遵义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	新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9	随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西咸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1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2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3	揭阳市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4	庆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临汾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	菏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7	朝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8	百色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9	苏州百畅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0	青岛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1	青岛百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	洪雅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3	全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4	重庆市潼南区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	霞浦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6	来凤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7	赣州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8	蒙自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9	新密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0	靖边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41	获嘉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42	巫山县百川畅银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3	西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4	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5	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6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牟分公司
47	辰溪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8	濉溪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49	濉溪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50	天津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上蔡县百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52	上蔡县百畅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53	社旗县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54	社旗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55	封开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6	绥德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57	台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8	商洛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9	云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0	闻喜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1	平江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62	晋中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3	侯马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4	汉川市海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	竹溪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6	普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7	广西港亚盛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68	鄂尔多斯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9	鄂尔多斯市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70	思南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1	利川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2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郑分公司
73	曲沃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74	兰州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5	张家界农科填埋沼气发电有限公司
76	柳州市禺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依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本集团对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的公司，按照小微企业税率缴纳当年企业所得税。

依照上述优惠政策，本集团 2025 年年度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项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	朝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	百色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	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	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	全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	靖边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9	巫山县百川畅银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	台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1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2	河南百畅热链道路运输有限公司
13	洪雅县京联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4	上海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6	洛阳百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	珠海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8	新乡百川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9	漯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青岛百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	上蔡县百畅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2	封开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3	伊川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24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25	重庆市潼南区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	百川（周口）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23 号），本集团对设在西部地区属于鼓励类产业的子公司，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 2025 年年度享受此税收优惠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西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3 年第 38 号）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以下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告执行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集团属于处理生活垃圾发酵产生的沼气发电业务，属于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与处置，依照上述优惠政策，本集团 2025 年年度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揭阳市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增值税优惠政策

依据《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及《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 年版）》2.9 规定，垃圾以及利用垃圾发酵产生的沼气生产销售的电力或者热力，实行增值税 100%即征即退政策。

依照上述优惠政策，本集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取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资格的分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公司
2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公司
3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4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5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	漯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	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9	渭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	项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1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2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3	柳州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	邯郸市良邺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5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	新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7	西咸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8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9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揭阳市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1	金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2	临汾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	菏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4	朝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百色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6	青岛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7	东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8	洪雅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9	全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	霞浦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1	来凤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2	赣州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3	蒙自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4	新密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5	靖边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36	获嘉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7	巫山县百川畅银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8	西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9	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0	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1	辰溪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2	上蔡县百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43	上蔡县百畅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44	封开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5	绥德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46	台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7	商洛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8	云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9	闻喜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	平江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晋中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2	张家界农科填埋沼气发电有限公司
53	柳州市禺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54	侯马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5	汉川市海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6	竹溪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7	普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8	鄂尔多斯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9	鄂尔多斯市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60	利川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1	曲沃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 六税两费减免优惠政策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0 号)，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2022 年第 3 号)，符合条件的企业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

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依照上述优惠政策，本集团 2025 年年度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	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	济源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	漯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	渭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	汝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9	镇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1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2	柳州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	邯郸市良邺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4	桂林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遵义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	德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7	新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8	象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9	西咸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1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2	福安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3	宁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4	河南百川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25	临汾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	菏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7	朝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8	百色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9	泉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30	苏州百畅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1	泊头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2	鲁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3	南乐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4	中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5	丽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6	沁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7	博爱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8	伊川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9	东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0	全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1	重庆市潼南区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2	霞浦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43	南召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44	赣州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45	舞阳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6	蒙自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7	新密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8	靖边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49	获嘉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	濮阳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濮阳县百畅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52	嘉鱼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3	巫山县百川畅银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4	辰溪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5	濉溪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56	濉溪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57	天津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8	上蔡县百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59	上蔡县百畅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60	社旗县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61	社旗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62	桂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3	封开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4	绥德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65	珠海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66	台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7	河南百畅热链道路运输有限公司
68	云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9	上海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70	罗定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1	闻喜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2	山西百畅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73	平江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74	晋中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5	柳州市禺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76	侯马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7	汉川市海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8	普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9	广西港亚盛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80	鄂尔多斯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1	鄂尔多斯市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82	翼城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3	曲沃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4	兰州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5	神木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86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获嘉分公司
87	上蔡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8	洛阳百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9	长垣市百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	新乡百川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1	郑州市百川移储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2	百川（周口）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5,177.03	124,275.63
银行存款	20,035,770.88	54,907,273.81
其他货币资金	18,718,564.24	8,339,439.07
合计	38,869,512.15	63,370,988.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310,311.56	5,640,618.44

其他说明：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10,922,271.82	8,339,439.07
司法冻结	2,204,759.06	-
贷款担保金	5,196,652.32	-
其他	394,881.04	-
合计	**18,718,564.24**	**8,339,439.0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02,752.14	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4,902,752.14	0.00
其中：		
合计	4,902,752.14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930,000.00	740,000.00
合计	11,930,000.00	74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合计	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569,190.00
合计		11,569,190.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321,215.56	136,512,890.59
1 至 2 年	78,145,066.86	112,421,026.50
2 至 3 年	91,654,283.10	125,073,731.94
3 年以上	352,609,112.50	289,414,712.13
3 至 4 年	101,852,950.72	143,316,619.19
4 至 5 年	121,068,178.37	103,555,869.43
5 年以上	129,687,983.41	42,542,223.51
合计	643,729,678.02	663,422,361.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19,217.86	2.67%	17,219,217.86	100.00%	0.00					
其中：										
密山市为天新农业有限公司	17,219,217.86	2.67%	17,219,217.86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6,510,460.16	97.33%	79,929,006.09	12.76%	546,581,454.07	663,422,361.16	100.00%	53,692,834.04	8.09%	609,729,527.12
其中：										
组合 1：应收电网公司标杆电价款及其他客户款	199,276,573.56	30.96%	40,357,536.13	20.25%	158,919,037.43	213,172,473.56	32.13%	19,017,706.37	8.92%	194,154,767.19
组合 2：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价款	427,233,886.60	66.37%	39,571,469.96	9.26%	387,662,416.64	450,249,887.60	67.87%	34,675,127.67	7.70%	415,574,759.93
合计	643,729,678.02	100.00%	97,148,223.95	15.09%	546,581,454.07	663,422,361.16	100.00%	53,692,834.04	8.09%	609,729,527.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应收电网公司标杆电价款及其他客户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应收电网公司标杆电价款及其他客户款	199,276,573.56	40,357,536.13	20.25%
合计	199,276,573.56	40,357,536.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和业务类型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以上是组合 1：应收电网公司标杆电价款及其他客户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价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价款	427,233,886.60	39,571,469.96	9.26%
合计	427,233,886.60	39,571,469.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和业务类型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以上是组合 2：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价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17,219,217.86				17,219,217.8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692,834.04	25,740,436.26		22,541.94	518,277.73	79,929,006.09
合计	53,692,834.04	42,959,654.12		22,541.94	518,277.73	97,148,223.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

				性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541.9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10,971,976.92	59,275,981.00	70,247,957.92	8.97%	7,505,520.86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揭阳供电局	56,927,251.35	0.00	56,927,251.35	7.27%	6,101,294.35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6,483,471.04	0.00	36,483,471.04	4.66%	3,947,511.56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城市管理局	36,412,416.44	0.00	36,412,416.44	4.65%	5,305,763.83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南阳供电公司	29,854,485.34	5,458,967.78	35,313,453.12	4.51%	2,688,468.85
合计	170,649,601.09	64,734,948.78	235,384,549.87	30.06%	25,548,559.4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尚未纳入补贴目录的应收补贴电价款	139,180,262.46	14,284,402.42	124,895,860.04	148,053,224.41	12,457,074.15	135,596,150.26
尚未办理工程结算的应收款项	599,240.00	23,966.62	575,273.38	1,374,747.17	22,806.21	1,351,940.96
合计	139,779,502.46	14,308,369.04	125,471,133.42	149,427,971.58	12,479,880.36	136,948,091.2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779,502.46	100.00%	14,308,369.04	10.24%	125,471,133.42	149,427,971.58	100.00%	12,479,880.36	8.35%	136,948,091.22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779,502.46	100.00%	14,308,369.04	10.24%	125,471,133.42	149,427,971.58	100.00%	12,479,880.36	8.35%	136,948,091.22
合计	139,779,502.46	100.00%	14,308,369.04	10.24%	125,471,133.42	149,427,971.58	100.00%	12,479,880.36	8.35%	136,948,091.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尚未纳入补贴目录的应收补贴电价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尚未纳入补贴目录的应收补贴电价款	139,180,262.46	14,284,402.42	10.26%
合计	139,180,262.46	14,284,402.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向客户销售电力产品，产生的应收账款在发电量上网供应至各地供电公司时确认收入，由于发电项目需要经相关审核后方可纳入补贴清单，待纳入补贴清单后，合同资产转入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尚未办理工程结算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尚未办理工程结算的应收款项	599,240.00	23,966.62	4.00%
合计	599,240.00	23,966.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建造服务并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形成合同资产，该项合同资产在工程结算时形成无条件收款权，转入应收款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6,766.41	518,277.73		518,277.73 元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转出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合计	2,346,766.41	518,277.73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0.00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83,382.71	341,808.00
合计	583,382.71	341,808.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10,816.13	0.00
合计	2,310,816.13	0.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0,587,832.24	41,984,796.55
合计	80,587,832.24	41,984,796.5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1,566,535.21	11,172,329.44
应收退税款及政府补助款	5,593,814.65	5,707,377.03
备用金	237,540.32	1,292,638.27
其他	68,032,668.27	41,092,917.35
合计	95,430,558.45	59,265,262.0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1,076,840.62	12,890,694.42
1 至 2 年	9,242,983.72	33,850,520.25
2 至 3 年	25,216,542.81	2,717,251.17
3 年以上	9,894,191.30	9,806,796.25
3 至 4 年	1,770,320.83	5,126,521.14
4 至 5 年	3,485,371.69	205,540.49
5 年以上	4,638,498.78	4,474,734.62
合计	95,430,558.45	59,265,262.0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200,000.00	15.52%	9,200,000.00	100.00%	0.00
其中：										
北京景旭豪爵科技有限公司						9,200,000.00	15.52%	9,200,0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430,558.45	100.00%	14,842,726.21	15.55%	80,587,832.24	50,065,262.09	84.48%	8,080,465.54	16.14%	41,984,796.55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430,558.45	100.00%	14,842,726.21	15.55%	80,587,832.24	50,065,262.09	84.48%	8,080,465.54	16.14%	41,984,796.55
合计	95,430,558.45	100.00%	14,842,726.21	15.55%	80,587,832.24	59,265,262.09	100.00%	17,280,465.54	29.16%	41,984,796.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景旭豪爵科技有限公司	9,200,000.00	9,200,000.00				
合计	9,200,000.00	9,2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430,558.45	14,842,726.21	15.55%
合计	95,430,558.45	14,842,726.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805,730.92		4,474,734.62	17,280,465.54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205,279.72		205,279.72	0.00
本期计提	6,808,601.97		-41,515.56	6,767,086.41
本期核销	9,204,825.74			9,204,825.74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204,227.43		4,638,498.78	14,842,726.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200,000.00			9,200,0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80,465.54	6,767,086.41		4,825.74		14,842,726.21
合计	17,280,465.54	6,767,086.41		9,204,825.74		14,842,726.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204,825.74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景旭豪爵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200,000.00	诉讼被法院驳回，债务人注销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9,200,000.00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土地清退款	32,343,280.00	1 年以内	33.89%	1,122,311.82
李斌斌	股权转让款	18,236,210.11	2-3 年	19.11%	3,298,930.41
Teraju Sepadu	其他客户往来	6,412,477.79	1 年以内；1-2	6.72%	1,679,488.30

Sdn Bhd			年；2-3 年；4-5 年		
Beringin Niaga Enterprise Sdn Bhd	保证金	3,315,783.09	5 年以上	3.47%	3,315,783.09
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700,000.00	1 年以内	2.83%	93,690.00
合计		63,007,750.99		66.02%	9,510,203.6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51,904.58	63.26%	6,327,408.72	53.47%
1 至 2 年	1,038,209.58	14.12%	4,238,966.53	35.82%
2 至 3 年	1,451,378.65	19.74%	1,056,951.30	8.93%
3 年以上	211,432.31	2.88%	211,087.27	1.78%
合计	7,352,925.12		11,834,413.8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共计 1,737,971.23 人民币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23.63%。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647,746.13	360,470.35	14,287,275.78	27,611,421.21		27,611,421.21
合同履约成本	470,788.07		470,788.07	232,651.78		232,651.78
合计	15,118,534.20	360,470.35	14,758,063.85	27,844,072.99		27,844,072.9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0,470.35				360,470.35
合计		360,470.35				360,470.35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合同履约成本本年确认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4,899,422.99 元，年末账面价值根据流动性列示于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0,256,014.90	21,589,539.65
待认证进项税额	20,776,729.99	26,209,883.61
预缴税金	3,215,461.42	1,445,684.85
其他	167,288.66	285,921.33
合计	44,415,494.97	49,531,029.44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松杉贰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5,054.84				44,627.89			46,000.00			1,553,682.73	
Teraju Sepadu SDN.BHD	57,906.53				-57,906.53						0.00	
苏州熔拓光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961,435.16		2,000,000.00		-8,461,134.52						41,500,300.64	
苏州熔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										250,000.00	
河南省中联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4,904,158.72				-2,426,429.44						2,477,729.28	
驻马店中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66,707.79				207,736.84						1,274,444.63	
小计	55,795,263.04		2,000,000.00		-10,693,105.76			46,000.00			47,056,157.28	
合计	55,795,263.04		2,000,000.00		-10,693,105.76			46,000.00			47,056,157.2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8,218,099.06
合计	0.00	8,218,099.06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99,055,323.46	708,604,017.84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599,055,323.46	708,604,017.8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永久业权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65,515,181.96	25,592,323.83	10,786,752.54	15,106,078.70	1,117,000,337.03
2.本期增加金额	126,540,428.22	1,174,949.07	213,335.58	2,738,699.71	130,667,412.58
（1）购置	36,945,624.02	1,174,949.07	160,747.51	588,426.52	38,869,747.12
（2）在建工程转入	75,351,892.93				75,351,892.93
（3）企业合并增加					
（4）融资租赁转回	2,908,557.68				2,908,557.68
（5）外币报表折算	11,334,353.59		52,588.07	2,150,273.19	13,537,214.85
3.本期减少金额	12,135,978.94	4,634,076.11	690,557.39		17,460,612.44
（1）处置或报废	7,312,163.06	4,631,376.11	652,662.86		12,596,202.03
（2）其他减少	4,823,815.88	2,700.00	37,894.53		4,864,410.41
4.期末余额	1,179,919,631.24	22,133,196.79	10,309,530.73	17,844,778.41	1,230,207,137.1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1,111,804.74	12,980,005.57	7,600,273.44		291,692,083.75
2.本期增加金额	77,876,093.26	2,630,756.03	742,009.11		81,248,858.40
（1）计提	77,026,448.41	2,630,756.03	718,542.93		80,375,747.37
（2）外币报表折算	849,644.85		23,466.18		873,111.03
3.本期减少金额	4,545,406.97	3,182,706.78	597,980.06		8,326,093.81
（1）处置或报废	2,645,429.31	3,180,426.78	570,864.86		6,396,720.95
（2）其他减少	1,899,977.66	2,280.00	27,115.20		1,929,372.86
4.期末余额	344,442,491.03	12,428,054.82	7,744,302.49		364,614,848.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15,713,190.18	422,389.86	568,655.40		116,704,235.44
2.本期增加金额	153,533,352.13	20,610.59	189,305.82		153,743,268.54
（1）计提	153,533,352.13	20,610.59	189,305.82		153,743,268.54
3.本期减少金额	3,858,353.02	3,063.29	49,122.30		3,910,538.61
（1）处置	3,858,353.02	3,063.29	49,122.30		3,910,538.61

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65,388,189.29	439,937.16	708,838.92		266,536,965.3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0,088,950.92	9,265,204.81	1,856,389.32	17,844,778.41	599,055,323.46
2.期初账面价值	678,690,187.04	12,189,928.40	2,617,823.70	15,106,078.70	708,604,017.8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65,960,031.57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无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处于停产、闲置状态沼气发电项目	128,318,557.16	97,167,375.23	31,151,181.93	集团内公司历史处置同类或相似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	集团内公司历史处置同类或相似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	
处于在运营状态的沼气发电项目	128,382,012.34	91,398,213.18	36,983,799.16	集团内公司历史处置同类或相似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	集团内公司历史处置同类或相似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	
处于停产状态异质结电池项目	83,482,684.99	2,283,671.32	81,199,013.67	市场询价	市场询价	
合计	340,183,254.49	190,849,259.73	149,333,994.76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499,883.56	2,705,434.71	794,448.85	2.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渭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711,242.75	3,197,237.94	514,004.81	3.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243,424.69	3,289,684.20		3.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揭阳市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031,885.73	16,661,370.00		10.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百色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168,005.51	6,032,997.49		2.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全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413,851.60	2,924,946.36		3.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重庆市潼南区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02,815.94	1,657,991.68		9.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西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758,720.58	11,710,168.08		2.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154,232.51	3,348,400.00		3.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上蔡县百畅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478,684.28	3,277,310.40		18.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封开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999,903.18	782,108.55	217,794.63	4.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云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846,213.72	1,213,874.43	632,339.29	2.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曲沃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266,836.19	1,068,659.21	1,198,176.98	3.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兰州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637,585.91	623,352.91	1,014,233.00	2.00	未来售电量、增长率、售电价格、营业成本、折现率		
合计	53,813,286.15	58,493,535.96	4,370,997.56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由于部分子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对该部分子公司的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长期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由于部分子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对该部分子公司的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长期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8,649,134.18	116,262,619.77
工程物资		0.00
合计	58,649,134.18	116,262,619.7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百川未来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	66,398,344.40	64,582,015.72	1,816,328.68	39,986,500.29		39,986,500.29
哥伦比亚沼气发电项目	19,771,357.40		19,771,357.40	32,112,268.02		32,112,268.02
浙江百川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				3,758,015.08		3,758,015.08
适乐达生活垃圾填埋场沼气发电项目	6,751,186.27		6,751,186.27	18,822,090.14		18,822,090.14
科尔多瓦光伏电站项目	20,014,059.26		20,014,059.26	16,204,928.04		16,204,928.04
平顶山百畅 LNG 加气站项目				3,470,861.49		3,470,861.49
广西湘桂华糖制集团来宾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厌氧沼气热电联产项目	6,479,145.55		6,479,145.55			
SPV 光伏发电项目	3,613,171.35		3,613,171.35			
其他零星合计	203,885.67		203,885.67	1,907,956.71		1,907,956.71
合计	123,231,149.90	64,582,015.72	58,649,134.18	116,262,619.77		116,262,619.7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上海百川未来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	205,800,000.00	39,986,500.29	30,535,737.91	1,911,504.42	2,212,389.38	66,398,344.40	77.82%		0.00	0.00		其他
哥伦比亚沼气发电项目	138,600,000.00	32,112,268.02	39,944,854.43	52,285,765.05		19,771,357.40	51.99%		0.00	0.00		其他
浙江百川高	800,000,000.00	3,758,015.08	3,211,009.17		6,969,024.25	0.00			0.00	0.00		其

效异质结电池项目												他
适乐达生活垃圾填埋场沼气发电项目	27,500,000.00	18,822,090.14	4,349,921.71	16,420,825.58		6,751,186.27	84.26%		0.00	0.00		其他
科尔多瓦光伏电站项目	161,000,000.00	16,204,928.04	3,809,131.22			20,014,059.26	12.43%		0.00	0.00		其他
平顶山百畅 LNG 加气站项目	12,000,000.00	3,470,861.49			3,470,861.49	0.00			0.00	0.00		其他
广西湘桂华糖制集团来宾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厌氧沼气热电联产项目	14,460,000.00		6,479,145.55			6,479,145.55	50.63%		0.00	0.00		其他
SPV 光伏发电项目	37,955,520.00		3,613,171.35			3,613,171.35	9.52%		0.00	0.00		其他
其他零星合计	29,243,000.00	1,907,956.71	4,785,888.58	4,733,797.88	1,756,161.74	203,885.67	3.91%		0.00	0.00		其他
合计	1,426,558,520.00	116,262,619.77	96,728,859.92	75,351,892.93	14,408,436.86	123,231,149.90			0.00	0.0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上海百川未来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	0.00	64,582,015.72	0.00	64,582,015.72	公司战略调整
合计	0.00	64,582,015.72	0.00	64,582,015.72	--

其他说明：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上海百川未来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	66,398,344.40	1,816,328.68	64,582,015.72	公允价值为市场询价。处置费用，指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公允价值	市场询价
合计	66,398,344.40	1,816,328.68	64,582,015.72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场地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287,034.90	9,197,878.66	43,484,913.56
2.本期增加金额	5,299,231.93	36,770.57	5,336,002.50
（1）租入	5,299,231.93	36,770.57	5,336,002.50
3.本期减少金额	1,164,205.27	1,797,954.11	2,962,159.38
（1）处置	1,164,205.27	1,797,954.11	2,962,159.38
4.期末余额	38,422,061.56	7,436,695.12	45,858,756.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236,710.31	4,507,340.74	7,744,051.05
2.本期增加金额	5,327,209.88	1,419,771.26	6,746,981.14
（1）计提	5,327,209.88	1,419,771.26	6,746,981.14
3.本期减少金额	301,651.73	763,381.51	1,065,033.24
（1）处置	301,651.73	763,381.51	1,065,033.24
4.期末余额	8,262,268.46	5,163,730.49	13,425,998.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159,793.10	2,272,964.63	32,432,757.73
2.期初账面价值	31,050,324.59	4,690,537.92	35,740,862.5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同权益	特许经营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593,039.22	9,515,814.31	31,768,029.41	67,421,454.78	840,000.00	169,138,337.72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2,013,676.71				2,013,676.71
（1）购置	0.00	2,013,676.71				2,013,676.71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9,593,039.22	149,508.20	1,620,000.00		150,000.00	61,512,547.42
（1）处置	59,593,039.22	149,508.20	1,620,000.00		150,000.00	61,512,547.42
4.期末余额	0.00	11,379,982.82	30,148,029.41	67,421,454.78	690,000.00	109,639,467.0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81,371.72	3,050,577.75	23,269,381.14	8,506,838.05	792,750.00	37,100,918.66
2.本期增加金额	695,252.11	1,573,213.82	1,888,823.52	2,195,961.69		6,353,251.14
（1）计提	695,252.11	1,573,213.82	1,888,823.52	2,195,961.69		6,353,251.14
3.本期减少金额	2,176,623.83	187,360.52	1,620,000.00		150,000.00	4,133,984.35
（1）处置	2,176,623.83	187,360.52	1,620,000.00		150,000.00	4,133,984.35
4.期末余额	0.00	4,436,431.05	23,538,204.66	10,702,799.74	642,750.00	39,320,185.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58,321.44	8,366,649.46	47,250.00	8,872,220.90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58,321.44	8,366,649.46	47,250.00	8,872,220.9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0.00	6,943,551.77	6,151,503.31	48,352,005.58	0.00	61,447,060.66
2.期初账面价值	58,111,667.50	6,465,236.56	8,040,326.83	50,547,967.27	0.00	123,165,198.1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无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79,763.58					379,763.58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872,134.37					27,872,134.37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8,417,631.46					28,417,631.46
西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853,565.54					4,853,565.54
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075,132.52					4,075,132.52
合计	65,598,227.47					65,598,227.4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79,763.58					379,763.58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872,134.37					27,872,134.37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8,417,631.46					28,417,631.46
西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744,316.42	2,109,249.12				4,853,565.54
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668,576.50	406,556.02				4,075,132.52
合计	63,082,422.33	2,515,805.14				65,598,227.4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收购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形成商誉人民币 379,763.58 元（已于 2018 年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本集团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收购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形成商誉人民币 27,872,134.37 元（截至 2025 年末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本集团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收购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形成商誉人民币 28,417,631.46 元（截至 2025 年末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本集团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收购威立雅资源利用（西安）有限公司（收购后更名为：“西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威立雅资源利用（北京）有限公司（收购后更名为：“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分别形成商誉人民币 4,853,565.54 元（截至 2025 年末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人民币 4,075,132.52 元（截至 2025 年末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由于上述子公司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均独立于本集团的其他子公司，且本集团对上述子公司均单独进行生产活动管理，因此，在合并报表层面将上述子公司长期资产作为单独资产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分配至相对应的子公司资产组以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以管理层对两家公司的垃圾填埋场生产周期内的财务预算为基础来确定。两家公司现金流量预测适用的税前折现率于 2025 年为 7.57%。

资产组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测算采用了关键假设。以下详述了管理层为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预测期的年限—根据管理层批准的 2 年期的财务预测用来预测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资产组。本集团认为，考虑到垃圾封场的因素，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现场调查情况，所以采用 2 年期财务预测为基础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是合理的。

根据管理层批准的 1.4 年期的财务预测用来预测西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西安百川”）资产组。本集团认为，考虑到垃圾封场的因素，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现场调查情况，所以采用 1.4 年期财务预测为基础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是合理的。

预算毛利率—管理层根据过往业绩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确定预算毛利率。

折现率—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增长率—管理层根据垃圾填埋场的使用寿命确定增长率。

分配至上述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关键假设的金额与本集团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一致。

本集团管理层对上述两家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在用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本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人民币 2,515,805.14 元。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项目配套设施	40,110,732.56	4,104,882.08	7,377,982.79	7,124,285.93	29,713,345.92
收集井及膜下采集系统	9,765,215.30	2,032,471.38	5,303,112.28	2,035,648.74	4,458,925.66
移动储能管道铺设	15,041,771.16	1,059,956.96	3,980,069.44	808,106.16	11,313,552.52
其他	9,986,439.10	2,694,587.92	3,503,541.64	2,724,579.31	6,452,906.07
合计	74,904,158.12	9,891,898.34	20,164,706.15	12,692,620.14	51,938,730.17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测试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1、固定资产〉（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830,428.14	6,143,319.87	78,773,090.05	11,024,656.81
预提费用	33,481,868.01	9,485,343.95	11,048,128.94	1,657,219.34
租赁负债	27,831,555.59	2,507,704.65	3,642,481.09	134,586.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29,835.20	7,458.80
合计	83,143,851.74	18,136,368.47	93,493,535.28	12,823,921.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925,121.80	1,231,280.45	7,798,013.64	1,949,503.41
使用权资产	32,432,757.73	3,067,230.32	453,664.88	175,909.07
其他	0.00	0.00	37,790,923.60	3,779,092.36
合计	37,357,879.53	4,298,510.77	46,042,602.12	5,904,504.8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36,368.47		12,823,92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98,510.77		5,904,504.8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3,299,111.32	
可抵扣亏损	873,046,792.98	680,561,085.09
合计	1,306,345,904.30	680,561,085.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0.00	45,750,836.04	
2026 年	39,177,384.78	28,955,781.21	

2027 年	105,607,970.12	34,514,934.83	
2028 年	106,040,572.99	67,951,054.45	
2029 年	170,752,532.97	170,919,193.79	
2030 年	451,468,332.12	332,469,284.77	
合计	873,046,792.98	680,561,085.09	

其他说明：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6,611,623.85		6,611,623.85	6,387,609.12		6,387,609.12
预付工程款	1,232,884.29		1,232,884.29	19,202,589.05		19,202,589.05
预付设备款	49,261,546.41	29,038,738.06	20,222,808.35	84,715,639.10		84,715,639.10
预付土地款	7,907,573.07	3,199,398.35	4,708,174.72	3,434,418.00		3,434,418.00
合计	65,013,627.62	32,238,136.41	32,775,491.21	113,740,255.27		113,740,255.27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6,513,805.18	16,513,805.18	保证金；限制用途；	保证金；限制用途；	8,339,439.07	8,339,439.07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200,194,286.83	160,569,023.02	抵押	售后租回及融资租赁形成的标的资产；科尔多瓦资产抵押	46,885,330.10	38,487,508.35	抵押	售后租回及融资租赁形成的标的资产
无形资产					66,161,332.16	58,678,871.42	抵押	融资租赁形成的标的资产
货币资金	2,204,759.06	2,204,759.06	司法冻结	司法冻结				
合计	218,912,851.07	179,287,587.26			121,386,101.33	105,505,818.84		

其他说明：

注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诉讼原因本公司处于冻结状态银行账户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204,759.06 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62,482,597.96	291,023,581.10
合计	162,482,597.96	291,023,581.1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以上海百川或实际控制人陈功海、李娜作为保证方，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 （4）关联担保情况”。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29,00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合计	1,029,000.00	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款	24,550,204.97	9,950,563.47
材料和配件款	15,251,624.86	14,840,541.66
工程款	37,236,055.49	34,101,482.35
咨询服务费	2,016,786.14	2,272,942.41
垃圾使用费	22,974,197.79	24,459,514.19
车辆使用费	6,816,127.88	2,964,847.31
劳务费	2,372,797.94	1,862,109.32
其他	13,529,090.83	12,231,508.71
合计	124,746,885.90	102,683,509.4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安市固体废弃物管理处	9,898,682.54	尚未结算
合计	9,898,682.54	

其他说明：

无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7,269,329.87	25,341,499.61
合计	27,269,329.87	25,341,499.61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13,786,758.80	16,615,262.92
应付质保金	6,534,756.55	1,901,540.98
其他	6,947,814.52	6,824,695.71
合计	27,269,329.87	25,341,499.6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无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0.00	0.00
合计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进度款	1,984,170.14	4,548,992.03
移动储能预收款	1,367,363.45	0.00
其他	89,280.34	0.00
合计	3,440,813.93	4,548,992.0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655,991.49	99,845,669.91	91,985,678.71	29,515,982.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003.13	6,121,730.63	6,121,062.63	11,671.13
三、辞退福利	0.00	8,129,960.09	6,736,065.03	1,393,895.06
合计	21,666,994.62	114,097,360.63	104,842,806.37	30,921,548.8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850,317.65	86,580,503.52	79,567,922.90	20,862,898.27
2、职工福利费	236,460.73	5,438,724.87	5,587,280.54	87,905.06
3、社会保险费	7,415.88	3,092,341.03	3,092,645.25	7,111.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6,931.94	2,726,641.14	2,726,641.14	6,931.94
工伤保险费	483.94	180,828.39	181,132.61	179.72
生育保险费	0.00	184,871.50	184,871.50	0.00
4、住房公积金	100.00	2,702,085.62	2,702,185.62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61,697.23	2,032,014.87	1,035,644.40	8,558,067.70
合计	21,655,991.49	99,845,669.91	91,985,678.71	29,515,982.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677.44	5,873,208.26	5,872,568.26	11,317.44
2、失业保险费	325.69	248,522.37	248,494.37	353.69
合计	11,003.13	6,121,730.63	6,121,062.63	11,671.13

其他说明：

无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224,554.17	8,359,136.00
企业所得税	19,546,715.76	17,951,947.48
个人所得税	489,387.63	276,981.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229.46	193,432.01
教育费附加	63,482.87	84,048.8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388.73	56,032.54
其他	326,516.28	115,385.06
合计	30,839,274.90	27,036,963.20

其他说明：

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389,071.04	17,969,78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780,669.12	42,233,431.8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268,053.27	7,742,877.76
合计	57,437,793.43	67,946,089.5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28,252.66	1,220,291.97
已背书但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11,569,190.00	740,000.00
合计	11,697,442.66	1,960,291.9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254,670.00	13,924,450.00
抵押借款	25,230,238.89	0.00
保证借款	14,400,000.00	26,8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89,071.04	-17,969,780.00
合计	42,495,837.85	22,754,67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1、保证借款说明：保证借款以上海百川或实际控制人陈功海、李娜作为保证方，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 （4）关联担保情况”。

2、利率期间说明：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年末质押借款、保证借款的年利率为 4.50%-5.20%、抵押借款的年利率为 3.85%+SOFR（30）

3、逾期说明：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329,016,946.06	298,456,200.10
合计	329,016,946.06	298,456,200.1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年转股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00	第一年 0.30% 第二年 0.50% 第三年 1.00% 第四年 1.80% 第五年 2.50% 第六年 2.80%	2023 年 2 月 22 日	6 年	420,000,000.00	298,456,200.10		3,888,203.05	26,759,792.72		87,249.81	329,016,946.06	否
合计	——				420,000,000.00	298,456,200.10		3,888,203.05	26,759,792.72		87,249.81	329,016,946.06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646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发行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元的可转换债券 4,200,000 张。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80%，第五年 2.50%，第六年 2.80%。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发行首日（2023 年 2 月 22 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8.32 元/股，2023 年 5 月 31 日由于现金分红，调整后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8.30 元/股，2023 年 9 月 1 日由于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变动，调整后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4.00 元/股，2024 年 1 月 22 日由于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变动，调整后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0.40 元/股。转股期为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至 2029 年 2 月 21 日止。本公司参考市场上同等信用等级类似企业及类似期限的信用债券利率，以及扣除债券发行费用之后，分摊后负债成份公允价值人民币 247,478,877.06 元，权益成份公允价值人民币 163,497,660.68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人民币 128,700 元可转换债券转换为本公司股票，转股数为 6,210 股。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8,099,608.86	38,909,417.5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268,053.27	-7,742,877.76
合计	27,831,555.59	31,166,539.8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1,236,597.80	6,720,536.89
合计	31,236,597.80	6,720,536.8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售后回租款	31,236,597.80	6,720,536.89

其他说明：

无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148,800.00		9,148,800.00	0.00	
合计	9,148,800.00		9,148,800.00	0.00	

其他说明：

2025 年 6 月，本公司子公司浙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与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补充协议》，本公司子公司浙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退还莫干山创新成长奖励 9,148,800.00 元，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子公司浙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用地进行收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0,435,191.00	5,488.00				5,488.00	160,440,679.00

其他说明：

本年股本增加系本公司发行在外的可转换债券转换为本公司股票，转股数为 5,488 股，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6、应付债券”。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行在外的可转换债券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6、应付债券”。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百畅转债	4,199,833.00	163,491,159.70			5,488.00	43,598.91	4,194,345.00	163,447,560.79
合计	4,199,833.00	163,491,159.70			5,488.00	43,598.91	4,194,345.00	163,447,560.79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53,993,326.43	125,360.72	0.00	654,118,687.15
其他资本公积	21,508,761.46	0.00	0.00	21,508,761.46
合计	675,502,087.89	125,360.72	0.00	675,627,448.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年度股本溢价增加的金额系“百畅转债”转股新增股本人民币 5,488 元，相应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25,360.72 元， 减少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598.91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79,368.99	18,226,995.85				18,301,904.63	-74,908.78	26,081,273.6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779,368.99	18,226,995.85				18,301,904.63	-74,908.78	26,081,273.6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779,368.99	18,226,995.85				18,301,904.63	-74,908.78	26,081,273.6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40,065.12	5,717,343.00	5,255,180.43	902,227.69
合计	440,065.12	5,717,343.00	5,255,180.43	902,227.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629,754.57	0.00	0.00	48,629,754.57
合计	48,629,754.57	0.00	0.00	48,629,754.5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7,518,747.97	504,904,404.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4,823,439.6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7,518,747.97	509,727,844.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555,712.64	-282,209,096.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3,036,964.67	227,518,747.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不适用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171,647.37	286,487,086.02	417,538,062.22	348,798,382.62
其他业务	43,774,629.54	25,573,105.76	34,518,232.82	24,778,440.47
合计	393,946,276.91	312,060,191.78	452,056,295.04	373,576,823.09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93,946,276.91	营业收入金额	452,056,295.04	营业收入金额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173,098.5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330,638.0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3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5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	1,173,098.58		2,330,638.05	正常经营之外的租赁、材料销售、废料销售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173,098.58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330,638.05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92,773,178.33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49,725,656.99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沼气发电业务		移动储能供热业务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78,982,873.70	158,042,765.47	113,340,292.80	91,436,338.64	64,320,346.55	40,526,987.30	37,302,763.86	22,054,100.37	393,946,276.91	312,060,191.78
其中：										
电力	162,839,010.62	148,627,515.57					7,907,285.29	6,101,214.27	170,746,295.91	154,728,729.84
热力	3,081,467.30	794,043.96	73,932,812.05	66,542,312.14					77,014,279.35	67,336,356.10
环卫产业服务					63,551,093.56	40,022,486.32			63,551,093.56	40,022,486.32
其他	13,062,395.78	8,621,205.94	39,407,480.75	24,894,026.50	769,252.99	504,500.98	29,395,478.57	15,952,886.10	82,634,608.09	49,972,619.52
按经营地区分类	178,982,873.70	158,042,765.47	113,340,292.80	91,436,338.64	64,320,346.55	40,526,987.30	37,302,763.86	22,054,100.37	393,946,276.91	312,060,191.78
其中：										
境内	171,509,648.96	147,344,139.13	113,340,292.80	91,436,338.64	64,320,346.55	40,526,987.30	29,138,748.64	15,952,886.10	378,309,036.95	295,260,351.17
境外	7,473,224.74	10,698,626.34					8,164,015.22	6,101,214.27	15,637,239.96	16,799,840.6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78,982,873.70	158,042,765.47	113,340,292.80	91,436,338.64	64,320,346.55	40,526,987.30	37,302,763.86	22,054,100.37	393,946,276.91	312,060,191.78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67,971,139.53	150,402,198.99	78,119,252.31	66,542,312.14	9,133,691.21	4,388,401.28	29,438,926.05	16,767,618.44	284,663,009.10	238,100,530.85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11,011,734.17	7,640,566.48	35,221,040.49	24,894,026.50	55,186,655.34	36,138,586.02	7,863,837.81	5,286,481.93	109,283,267.81	73,959,660.9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78,982,873.70	158,042,765.47	113,340,292.80	91,436,338.64	64,320,346.55	40,526,987.30	37,302,763.86	22,054,100.37	393,946,276.91	312,060,191.7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电力		根据发生时间结算	主要销售电力	是	无	无
热力		根据发生时间结算	主要销售热力	是	无	无
环卫产业服务		根据发生时间结算	主要提供市政清扫、垃圾分类分拣服务	是	无	无

其他说明

本集团 2025 年履约义务确认的收入来源于：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	2,680,343.65	629,731.86
前期已经履行（或部分履行）的履约义务	1,141,245.68	1,766,055.10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9,944.56	934,873.13
教育费附加	217,415.93	411,798.96
房产税	80,184.68	87,332.85
土地使用税	1,000,652.98	240,815.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5,163.57	277,268.06
其他	650,612.41	819,608.24
合计	2,593,974.13	2,771,696.53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097,205.34	55,030,969.79
折旧及摊销	20,569,276.20	14,854,035.43
咨询服务费	14,330,196.93	16,278,657.90
差旅费	6,192,032.92	10,137,017.01
业务招待费	3,168,655.22	6,124,859.10
租赁费	4,354,584.42	4,129,755.56
办公费	1,547,416.74	1,616,340.93
其他非生产耗费	534,871.33	1,547,825.71
汽车费用	1,404,429.78	1,636,472.65
股份支付	0.00	-4,273,058.24
通讯费	439,725.10	619,598.96
其他	3,452,772.01	21,697,281.79
合计	110,091,165.99	129,399,756.59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0.00	129,189.84
咨询服务费	0.00	98,371.78
差旅费	722,590.62	997,443.06
业务招待费	0.00	179,626.39
办公费	0.00	35,130.20
其他	0.00	177.00
合计	722,590.62	1,439,938.27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16,549.33	3,316,391.63
材料费	193,238.22	734,048.41
差旅费	179,004.15	234,725.50
折旧及摊销	119,697.61	1,451,588.94
股份支付	0.00	-178,074.12
其他	472,443.62	219,893.65
合计	2,980,932.93	5,778,574.01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5,289,870.26	44,004,109.11
减：利息收入	1,088,500.52	1,317,620.59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额	5,211,113.47	4,401,029.88
汇兑损益	-11,235,058.66	2,804,971.71
其他	784,473.33	419,533.67
合计	38,961,897.88	50,312,023.78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8,962,243.12	18,775,949.3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3,162.65	62,033.94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	-4,705,320.07
合计	-200,000.00	-4,705,320.07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93,105.76	330,323.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18,999.34	0.00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42,486.14	0.00
合计	-8,269,618.96	330,323.54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959,654.12	-16,537,141.9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776,486.41	-8,832,448.81
合计	-49,736,140.53	-25,369,590.73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0,470.35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3,743,268.54	-90,475,850.88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4,582,015.72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8,420,720.90
十、商誉减值损失	-2,515,805.14	-31,066,552.92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346,766.41	-3,384,079.08
十二、其他	-43,120,226.81	-23,221,985.99
合计	-266,668,552.97	-156,569,189.77

其他说明：

上表所述“十二、其他”指的是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563,202.27	-2,065,348.64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81,442.40	13,977.90	1,481,442.40

其他	312,174.95	1,689,617.87	312,174.95
合计	1,793,617.35	1,703,595.77	1,793,617.35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308,153.77	17,466,112.72	8,308,153.77
公益性捐赠支出	340,000.00	5,500.00	340,000.00
其他	8,822,855.65	3,084,109.37	8,822,855.65
合计	17,471,009.42	20,555,722.09	17,471,009.42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90,068.37	6,433,744.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10,158.15	-934,665.46
合计	-20,089.78	5,499,078.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6,563,977.4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640,994.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26,662.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6,647.4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40,694.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28,016.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63,393.5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6,166,991.99
所得税费用	-20,089.78

其他说明：

中国大陆所得税费用根据在中国大陆利润及税率计算。其他地区根据经营所在国家税率计算。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履约保证金	0.00	1,362,959.19
收回保函保证金	2,127,218.61	2,319,606.50
利息收入	1,088,569.41	1,317,620.59
政府补助	123,507.08	1,341,004.58
其他	167,977.86	8,224.27
合计	3,507,272.96	6,349,415.1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履约保证金	5,961,791.87	1,107,705.40
咨询服务费	15,581,811.07	13,718,780.97
差旅费	8,176,889.08	11,811,680.78
业务招待费	3,468,233.28	6,132,726.61
租赁费	6,255,654.12	4,129,755.56
办公费	1,660,141.73	1,619,874.10
其他	15,924,840.09	34,232,851.18
合计	57,029,361.24	72,753,374.6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0.00	0.00
收到退回保证金	0.00	679,362.32
合计	0.00	679,362.32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0.00	69,280.93
退回政府补助	9,148,800.00	0.00
投资可转债	4,902,752.14	0.00
合计	14,051,552.14	69,280.93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2,560,000.00
退回政府补助	9,148,800.00	0.00
合计	11,148,800.00	22,56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借款	40,000,000.00	36,151,017.19
票据贴现	3,151,042.42	0.00
合计	43,151,042.42	36,151,017.1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租金	51,635,102.45	27,954,844.53
租赁费	6,081,532.29	5,631,816.44
发行费用	0.00	2,158,592.4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对价	0.00	62,266,657.67
合计	57,716,634.74	98,011,911.1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91,023,581.10	185,164,426.09	0.00	313,705,409.23	0.00	162,482,597.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946,089.59	0.00	57,437,793.43	65,386,932.12	2,559,157.47	57,437,793.43
长期借款	22,754,670.00	44,631,884.61	0.00	1,501,645.72	23,389,071.04	42,495,837.85
应付债券	298,456,200.10	0.00	32,747,912.27	2,099,916.50	87,249.81	329,016,946.06
长期应付款	6,720,536.89	40,000,000.00	17,698,400.65	9,401,670.62	23,780,669.12	31,236,597.80
租赁负债	31,166,539.80		7,830,776.06	897,707.00	10,268,053.27	27,831,555.59
合计	718,067,617.48	269,796,310.70	115,714,882.41	392,993,281.19	60,084,200.71	650,501,328.6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6,543,887.67	-305,114,864.7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6,404,693.50	181,938,780.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248,858.40	77,741,411.30
使用权资产折旧	6,746,981.14	8,171,065.50
无形资产摊销	6,353,251.14	9,584,511.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164,706.15	31,094,445.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3,202.27	2,065,348.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26,711.37	17,452,134.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000.00	4,705,320.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964,794.50	51,210,110.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69,618.96	-330,323.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12,446.71	-6,254,272.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05,994.07	2,595,874.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46,018.58	3,897,747.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758,878.03	12,776,835.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333,703.27	-27,034,074.83
其他	0.00	-4,977,76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27,051.70	59,522,288.2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336,002.50	38,769,107.92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150,947.91	55,031,549.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031,549.44	192,212,290.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880,601.53	-137,180,740.6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00,001.00
其中：	

福安市百畅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新乡市百川畅银热力能源有限公司	1.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3,122.83
其中：	
新乡市百川畅银热力能源有限公司	203,122.8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96,878.17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150,947.91	55,031,549.44
其中：库存现金	115,177.03	124,275.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035,770.88	54,907,273.81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50,947.91	55,031,549.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8,718,564.24	8,339,439.07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合计	18,718,564.24	8,339,439.07	

其他说明：

无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398,545.98
其中：美元	1,604,945.99	7.0288	11,280,844.34
欧元			
港币			
林吉特	59,319.39	1.7319	102,735.25
哥伦比亚比索	3,226,913,299.36	0.001864	6,014,966.39
应收账款			3,937,780.94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林吉特	645,564.62	1.7319	1,118,053.37
哥伦比亚比索	1,512,729,381.40	0.001864	2,819,727.57
长期借款			22,610,947.85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哥伦比亚比索	12,130,336,829.40	0.001864	22,610,947.85
其他应收款			17,174,132.51
其中：林吉特	6,154,653.18	1.7319	10,659,243.84
哥伦比亚比索	3,495,111,947.42	0.001864	6,514,888.67
应付账款			5,462,340.13
其中：林吉特	3,121,923.14	1.7319	5,406,858.69
哥伦比亚比索	29,764,718.51	0.001864	55,481.44
其他应付款			7,324,097.45
其中：林吉特	0.00	1.7319	0.00
哥伦比亚比索	3,929,236,829.40	0.001864	7,324,097.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19,291.04
其中：林吉特		1.7319	
哥伦比亚比索	1,405,199,055.79	0.001864	2,619,291.04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子公司名称	注册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采用记账本位币的依据
SPEKTRA VOLTIK SDN BHD	马来西亚	林吉特	销售、采购、融资及其他经营活动主要采用林吉特计价
BCCY COLOMBIA HOLDING S.A.S.	哥伦比亚	哥伦比亚比索	销售、采购、融资及其他经营活动主要采用哥伦比亚比索计价
BCCY CÓRDOBA S.A.S.E S P	哥伦比亚	哥伦比亚比索	销售、采购、融资及其他经营活动主要采用哥伦比亚比索计价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730,712.82	1,799,336.79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669,445.98	1,196,779.24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3,903.58	65,572.6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576,882.06	3,425,771.78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36,044,276.06	23,125,331.88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场地租赁，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 5 年，运输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 2 年，场地租赁的租赁期与项目合作期限保持一致。

使用权资产，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5、使用权资产”；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简化处理，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1、租赁”；租赁负债，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7、租赁负债”、“第八节、财务报告〉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设备出租	11,421,540.18	11,421,540.18
合计	11,421,540.18	11,421,540.1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无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16,549.33	3,316,391.63
材料费	193,238.22	734,048.41
差旅费	179,004.15	234,725.50
折旧及摊销	119,697.61	1,451,588.94
股份支付	0.00	-178,074.12
其他	472,443.62	219,893.65
合计	2,980,932.93	5,778,574.0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980,932.93	5,778,574.01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不适用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新乡市百川畅银热力能源有限公司	1.00	60.00%	出售	2025 年 09 月 30 日	失去控制权	-428,399.34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福安市百畅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0%	出售	2025 年 08 月 28 日	失去控制权	9,40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其他说明：

注：福安市百畅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由公司子公司福安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设立，2025 年 8 月对外处置。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通过设立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及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郑州市百川移储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移动储能	CNY30,000,000.00	100.00	
河南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移动储能	CNY20,000,000.00	100.00	
来宾百川港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来宾	发电	CNY3,000,000.00	100.00	
河南百川油气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	发电	CNY10,000,000.00	100.00	
百川（周口）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周口	移动储能	CNY2,000,000.00		51.00
百川畅银（河南）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郑州	发电	CNY10,000,000.00	100.00	
百川（开封）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开封	移动储能	CNY10,000,000.00		60.00
百川亿鸿能源（河南省）有限公司	郑州	发电	CNY10,000,000.00		51.00

2）注销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及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注释
				直接	间接	
榆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榆林	沼气发电	CNY1,000,000.00	100.00		注 1

注 1：榆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沼气发电业务，因沼气业务运营已结束，2025 年将榆林公司注销，注销后对本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无影响。

3） 本公司子公司 BCCY COLOMBIA HOLDING S.A.S.通过购买资产增加 3 家子公司，分别为 LA VEGA ENERGY SAS、SAN FRANCISCO PARK SAS、SAN LUIS PARK SAS。

6、其他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	宜昌	宜昌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荆门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荆门	荆门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驻马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驻马店	驻马店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潮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潮州	潮州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辉县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辉县	辉县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项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项城	项城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蚌埠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蚌埠	蚌埠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西宁	西宁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乐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乐山	乐山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汝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汝州	汝州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0,000.00	韶关	韶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镇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镇平	镇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荣昌	荣昌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马鞍山	马鞍山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宁波奉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奉化	奉化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德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德化	德化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新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新沂	新沂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德	广德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江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江山	江山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耒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耒阳	耒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钟祥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钟祥	钟祥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西咸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咸阳	咸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随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随州	随州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象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象山	象山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平顶山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平顶山	平顶山	新能源技术开发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濮阳	濮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宁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宁海	宁海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汉	广汉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黄冈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黄冈	黄冈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宣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宣城	宣城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揭阳市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揭阳	揭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SPEKTRA VOLTIK SDN BHD	803,706.59	马来西亚怡保市	马来西亚怡保市	沼气发电	9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百川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郑州	郑州	电力销售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金华	金华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庆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庆阳	庆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唐河县百川畅银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唐河	唐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临汾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临汾	临汾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百色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百色	百色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菏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菏泽	菏泽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朝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朝阳	朝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邓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邓州	邓州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蒙城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蒙城	蒙城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泉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泉州	泉州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孝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孝感	孝感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上蔡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上蔡	上蔡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青岛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青岛	青岛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潜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潜江	潜江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泊头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泊头	泊头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方城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方城	方城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鲁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鲁山	鲁山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西平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西平	西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青岛百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青岛	青岛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永春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永春	永春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南乐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南乐	南乐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息县百川畅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息县	息县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中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中江	中江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丽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丽江	丽江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沁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沁阳	沁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固始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固始	固始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确山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确山	确山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来凤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来凤	来凤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舞钢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舞钢	舞钢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淮滨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淮滨	淮滨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徐州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徐州	徐州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博爱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博爱	博爱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永康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永康	永康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川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伊川	伊川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民权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民权	民权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新安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新安	新安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东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东明	东明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南京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京	南京	沼气发电	6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百川畅银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郑州	郑州	固废处置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洪雅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洪雅	洪雅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温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温县	温县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大悟	大悟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全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全州	全州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重庆市潼南区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重庆	重庆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霞浦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霞浦	霞浦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南召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南召	南召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赣州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赣州	赣州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舞阳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舞阳	舞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蒙自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蒙自	蒙自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新密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新密	新密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靖边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靖边	靖边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台前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台前	台前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获嘉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获嘉	获嘉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汤阴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汤阴	汤阴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濮阳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濮阳	濮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濮阳县百畅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濮阳	濮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嘉鱼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嘉鱼	嘉鱼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巫山县百川畅银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巫山	巫山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辰溪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辰溪	辰溪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和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和县	和县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东至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东至	东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濉溪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濉溪	濉溪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濉溪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濉溪	濉溪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天津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天津	天津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上蔡县百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上蔡	上蔡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上蔡县百畅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上蔡	上蔡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社旗县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社旗	社旗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社旗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社旗	社旗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桂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桂平	桂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封开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封开	封开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BCCY COLOMBIA HOLDING S.A.S.	5,918,217.34	COLOMBIA	COLOMBIA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苏州百畅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苏州	苏州	沼气发电	0.00%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涡阳百畅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涡阳	涡阳	沼气发电	0.00%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BCCY CÓRDOBA S.A.S. E.S.P.	156,703.11	CÓRDOBA	CÓRDOBA	光伏发电	0.00%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绥德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绥德	绥德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方县百畅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大方	大方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珠海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珠海	珠海	移动供热	97.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台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台山	台山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百畅热链道路运输有限公司	5,000,000.00	郑州	郑州	道路运输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商洛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商洛	商洛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云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云县	云县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上海	上海	移动供热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罗定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罗定	罗定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闻喜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闻喜	闻喜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山西百畅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山西	山西	固废处置	0.00%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平江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平江	平江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晋中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晋中	晋中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侯马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临汾	临汾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竹溪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竹溪	竹溪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普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普洱	普洱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思南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思南	思南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翼城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翼城	翼城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百川未来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光伏设备制造与销售	51.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百川未来光伏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光伏设备制造与销售	0.00%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浙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湖州	湖州	光伏设备制造与销售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利川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利川	利川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曲沃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曲沃	曲沃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兰州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兰州	兰州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神木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神木	神木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盘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盘州	盘州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宿州	宿州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柳州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柳州	柳州	沼气发电	0.00%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邯郸市良邺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332,260.00	邯郸	邯郸	沼气发电	0.00%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桂林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桂林	桂林	沼气发电	0.00%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遵义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遵义	遵义	沼气发电	0.00%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郑州市百川移储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郑州	郑州	移动供热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郑州	郑州	移动供热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来宾百川港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来宾	来宾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百川油气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郑州	郑州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百川（周口）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周口	周口	移动供热	0.00%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百川畅银（河南）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郑州	郑州	移动供热	10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百川（开封）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开封	开封	移动供热	0.00%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百川亿鸿能源（河南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郑州	郑州	沼气发电	0.00%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LA VEGA ENERGY S.A.S.	COP1,000,000.00	COLOMBIA	COLOMBIA	沼气发电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SAN FRANCISCO PARK S.A.S	COP1,000,000.00	COLOMBIA	COLOMBIA	沼气发电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SAN LUIS PARK S.A.S	COP1,000,000.00	COLOMBIA	COLOMBIA	沼气发电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5,613,800.00	沈阳	沈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西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3,976,488.07	西安	西安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4,079,839.60	北京	北京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4,009,400.00	南京	南京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张家界农科填埋沼气发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	张家界	张家界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柳州市禹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禹山	禹山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洪雅县京联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0	洪雅	洪雅	三废治理服务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汉川市海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汉川	汉川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重庆市永川区深百源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重庆	重庆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阆中市深百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	阆中	阆中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广西港亚盛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来宾	来宾	沼气发电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漯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漯河	漯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济源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济源	济源	沼气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信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信阳	信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0	洛阳	洛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南阳	南阳	沼气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饶	上饶	沼气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渭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渭南	渭南	沼气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福安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福安	福安	沼气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郑州	郑州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郑州	郑州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郑州市百川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郑州	郑州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蔡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上蔡	上蔡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洛阳百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洛阳	洛阳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长垣市百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长垣	长垣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新乡百川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新乡	新乡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焦作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焦作	焦作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信阳百畅智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信阳	信阳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鹤壁百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鹤壁	鹤壁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0.00%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百川未来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49.00%	0.00	0.00	4,299,048.6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百川未来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66,889,927.46	25,218,066.39	92,107,993.85	133,330,124.78	19,579,505.75	152,909,630.53	10,727,268.55	167,197,939.48	177,925,208.03	63,202,109.19	19,945,647.14	83,147,756.3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百川未来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518.58	-173,179,088.38	-173,179,088.38	-10,136.13	0.00	-27,606,773.54	-27,606,773.54	6,917,201.02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TERAJU SEPADU SDN BHD	马来西亚怡保市	马来西亚怡保市	再生能源/环保 /填埋场管理/回收等		40.00%	权益法
北京松杉贰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及推广等服务	28.17%		权益法

苏州熔拓光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市	苏州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		39.49%	权益法
苏州熔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市	苏州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		25.00%	权益法
河南省中联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47.00%	权益法
驻马店中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驻马店市	驻马店市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45.8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合营企业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苏州熔拓光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熔拓光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301,421.03	301,396.72
非流动资产	124,100,000.00	122,100,000.00
资产合计	124,401,421.03	122,401,396.72
流动负债	200.00	200.00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负债合计	200.00	200.00
净资产合计	124,401,221.03	122,401,196.72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4,401,221.03	122,401,196.7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9,126,042.18	47,124,460.7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1,500,300.64	48,218,397.7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24.31	-1,761.4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综合收益总额	24.31	-1,761.4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555,856.64	7,833,827.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187,514.06	-1,621,070.25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4,187,514.06	-1,621,070.25

其他说明：

以上列示了对本集团不重要的联营企业“TERAJU SEPADU SDN BHD”、“北京松杉贰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熔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河南省中联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驻马店中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汇总财务信息。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5,593,814.65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148,800.00				9,148,800.00	0.00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8,962,243.12	18,775,949.35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以及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产生的发电收入主要来自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所属单位，电费收入结算周期比较稳定，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2）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	合计
短期借款	166,821,497.78	-	**166,821,497.78**
应付账款	76,423,365.52	48,323,520.38	**124,746,885.90**
其他应付款	14,940,187.82	12,329,142.05	**27,269,329.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605,960.61	-	**65,605,960.61**
长期借款	-	51,464,451.55	**51,464,451.55**
长期应付款	-	32,631,333.97	**32,631,333.97**
租赁负债	-	37,202,521.83	**37,202,521.83**
应付债券	4,198,713.00	449,682,162.30	**453,880,875.30**
应付票据	1,029,000.00	-	**1,029,000.00**
合计	**329,018,724.73**	**631,633,132.08**	**960,651,856.8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	合计
短期借款	298,491,300.22	-	**298,491,300.22**
应付账款	102,683,509.42	-	**102,683,509.42**
其他应付款	25,341,499.61	-	**25,341,499.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195,980.26	-	**73,195,980.26**

项目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	合计
长期借款	-	24,472,243.34	**24,472,243.34**
长期应付款	-	6,838,620.13	**6,838,620.13**
租赁负债	-	45,630,864.76	**45,630,864.76**
应付债券	3,889,160.42	450,411,953.02	**454,301,113.44**
合计	**503,601,449.93**	**527,353,681.25**	**1,030,955,131.18**

（3）市场风险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林吉特、哥伦比亚比索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由于美元、林吉特、哥伦比亚比索计价的金融工具）产生的影响。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美元、林吉特、哥伦比亚比索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林吉特贬值	5.00%	323,658.69	323,658.69
人民币对林吉特升值	-5.00%	-323,658.69	-323,658.69
人民币对哥伦比亚比索贬值	5.00%	-863,011.76	-863,011.76
人民币对哥伦比亚比索升值	-5.00%	863,011.76	863,011.76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564,042.22	564,042.22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564,042.22	-564,042.2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美元、林吉特、哥伦比亚比索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林吉特贬值	5.00%	-457,604.78	-457,604.78
人民币对林吉特升值	-5.00%	457,604.78	457,604.78
人民币对哥伦比亚比索贬值	5.00%	-1,238,675.73	-1,238,675.73
人民币对哥伦比亚比索升值	-5.00%	1,238,675.73	1,238,675.73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282,270.14	-282,270.14

项目	美元、林吉特、哥伦比亚比索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282,270.14	282,270.14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资产负债率是指总负债和总资产的比率。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资产总额	1,776,943,573.83	2,194,094,928.32
负债总额	884,744,135.60	916,359,173.17
资产负债率	49.79%	41.76%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11,569,19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8,701,732.6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9,437,638.29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29,708,560.93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8,701,732.64	-19,457.58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9,437,638.29	0.00
合计		18,139,370.93	-19,457.58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902,752.14	4,902,752.1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4,902,752.14	4,902,752.14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投资			4,902,752.14	4,902,752.1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902,752.14	4,902,752.1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的财务部门由财务经理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经理直接向首席财务官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首席财务官审核批准。出于中期和年度财务报表目的，每年 2 次与审计委员会讨论估值流程和结果。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本集团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可比公司价值乘数法，对被投资企业价值进行整体估值，确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按持有的股权比例乘以股东全部权益的估值结果作为资产负债表日持有投资股权的公允价值。其中对于被投资企业核算的非上市股权投资，依据投资企业特点采用最近可比公司价值乘数法作出估计。本集团相信，按上述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百川畅银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实业投资	6200 万元	35.04%	35.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功海、李娜。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八节 财务报告>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八节财务报告>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坤尔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内蒙古百川光热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控制的企业
河南得新实业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郑州知了创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张锋	董事、总经理，2025 年 3 月任期满离任
韩旭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辛静	副总经理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河南坤尔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43,822.89	10,000,000.00	否	4,599,862.3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百川光热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742,714.93	2,817,569.34
内蒙古百川光热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54.72	292,619.80
Teraju Sepadu Sdn Bhd	销售商品	1,407,177.71	0.00
Teraju Sepadu Sdn Bhd	提供服务	192,481.82	0.00
张锋	销售二手车辆	55,309.73	0.00
韩旭	销售二手车辆	36,991.15	0.00
辛静	销售二手车辆	59,734.51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百川	4,099,372.18	2025 年 01 月 17 日	2029 年 01 月 16 日	否
上海百川	8,495,037.55	2025 年 11 月 25 日	2029 年 11 月 24 日	否
上海百川	13,463,882.78	2025 年 12 月 09 日	2029 年 12 月 08 日	否
上海百川	4,941,089.45	2025 年 06 月 20 日	2029 年 06 月 19 日	否
上海百川	19,520,000.00	2025 年 09 月 09 日	2029 年 09 月 08 日	否
上海百川	10,000,000.00	2025 年 09 月 26 日	2029 年 09 月 25 日	否
上海百川	5,0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8 日	2029 年 10 月 27 日	否
上海百川、陈功海	10,000,000.00	2025 年 09 月 12 日	2029 年 09 月 11 日	否
上海百川、陈功海	9,900,000.00	2025 年 09 月 25 日	2029 年 09 月 25 日	否
上海百川、陈功海	11,6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3 日	2029 年 10 月 23 日	否
上海百川、陈功海	8,500,000.00	2025 年 11 月 21 日	2029 年 11 月 21 日	否
上海百川	10,000,000.00	2025 年 08 月 08 日	2029 年 08 月 08 日	否
上海百川、陈功海、李娜	9,900,000.00	2025 年 05 月 22 日	2029 年 05 月 22 日	否
上海百川、陈功海、李娜	5,629,990.24	2025 年 08 月 15 日	2029 年 08 月 15 日	否
上海百川、陈功海、李娜	7,433,225.76	2025 年 06 月 05 日	2029 年 06 月 05 日	否
上海百川、陈功海、李娜	10,000,000.00	2025 年 06 月 27 日	2029 年 06 月 27 日	否
陈功海、李娜	4,200,000.00	2022 年 07 月 01 日	2030 年 05 月 19 日	否
陈功海、李娜	4,154,670.00	2022 年 07 月 26 日	2030 年 05 月 19 日	否

上海百川、陈功海、李娜	8,000,000.00	2025 年 08 月 08 日	2031 年 08 月 08 日	否
上海百川、陈功海、李娜	9,900,000.00	2025 年 09 月 16 日	2031 年 09 月 16 日	否
上海百川	4,500,000.00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30 年 01 月 09 日	否
上海百川	4,950,000.00	2024 年 02 月 27 日	2030 年 02 月 27 日	否
上海百川	4,950,000.00	2024 年 03 月 18 日	2030 年 03 月 18 日	否
上海百川、陈功海	10,000,000.00	2025 年 09 月 15 日	2029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上海百川	4,000,000.00	2025 年 06 月 19 日	2029 年 06 月 19 日	否
陈功海	30,000,000.00	2025 年 08 月 25 日	2031 年 08 月 24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450,900.00	5,579,252.18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内蒙古百川光热科技有限公司	2,327,748.09	83,621.32	480,470.27	5,153.61
应收账款	Teraju Sepadu Sdn Bhd	955,544.29	24,366.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河南坤尔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00	0.00	156,0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Teraju Sepadu Sdn Bhd	6,412,477.79	1,678,856.09	5,175,528.01	1,042,002.1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得新实业有限公司	0.00	4,090,000.00
应付账款	河南坤尔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06,698.83	1,035,009.4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资本承诺	-	43,819,414.72
投资承诺	56,590,000.00	58,190,000.00
合计	**56,590,000.00**	**102,009,414.27**

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承诺，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2、租赁”。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 4 个报告分部：

（1）沼气发电业务分部主要产品为电力；

（2）移动供热业务分部主要产品为供热及储能项目相关的租赁、运维服务；

（3）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主要产品为环卫产业相关服务；

（4）其他分部主要包括工程服务、碳交易、垃圾处理收入等销售收入。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可转换债券利息费用、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货币资金、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投资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等，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负债不包括借款、递延所得税负债、应交税费、应付债券以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等，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公允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沼气发电业务	储能业务	环卫及再生资源回收服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84,920,485.01	124,091,410.31	69,780,058.94	61,924,309.31	-46,769,986.66	393,946,276.91
其中：对外交易	178,982,873.70	113,340,292.80	64,320,346.55	37,302,763.86	0.00	393,946,276.91
对内交易	5,937,611.31	10,751,117.51	5,459,712.39	24,621,545.45	-46,769,986.66	0.00
营业成本	159,978,784.85	102,187,456.15	45,986,699.69	48,610,285.72	-44,703,034.63	312,060,191.7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分部资产不包括货币资金、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投资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等，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负债不包括借款、递延所得税负债、应交税费、应付债券以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等，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4） 其他说明

地理信息

	2025 年	2024 年
中国大陆	378,309,036.95	437,728,207.30
其他国家或地区	15,637,239.96	14,328,087.74
合计	**393,946,276.91**	**452,056,295.04**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256,967.81	16,776,507.44
1 至 2 年	4,887,981.95	19,403,507.15
2 至 3 年	19,261,976.05	23,813,537.37
3 年以上	56,396,025.59	42,209,122.21
3 至 4 年	20,422,590.18	22,637,140.29
4 至 5 年	19,111,685.46	16,691,464.26
5 年以上	16,861,749.95	2,880,517.66
合计	96,802,951.40	102,202,674.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19,217.86	17.79%	17,219,217.86	100.00%	0.00					
其中：										
密山市为天新农业有限公司	17,219,217.86	17.79%	17,219,217.86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583,733.54	82.21%	10,187,147.77	12.80%	69,396,585.77	102,202,674.17	100.00%	11,674,843.86	11.42%	90,527,830.31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583,733.54	82.21%	10,187,147.77	12.80%	69,396,585.77	102,202,674.17	100.00%	11,674,843.86	11.42%	90,527,830.31
合计	96,802,951.40	100.00%	27,406,365.63	28.31%	69,396,585.77	102,202,674.17	100.00%	11,674,843.86	11.42%	90,527,830.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密山市为天新农业有限公司			17,219,217.86	17,219,217.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219,217.86	17,219,217.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应收电网公司标杆电价款及其他客户款	22,850,839.79	4,048,648.67	17.72%
组合 2：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价款	56,732,893.75	6,138,499.10	10.82%
合计	79,583,733.54	10,187,147.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0.00	17,219,217.86		0.00		17,219,217.86
组合计提	11,674,843.86	-1,465,154.15		22,541.94		10,187,147.77
合计	11,674,843.86	15,754,063.71		22,541.94		27,406,365.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541.9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焦作供电公司	23,989,865.48		23,989,865.48	24.63%	2,590,471.81
密山市为天新农业有限公司	17,219,217.86		17,219,217.86	17.68%	17,219,217.86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新乡供电公司	10,255,673.36		10,255,673.36	10.53%	1,101,763.89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商丘供电公司	8,720,611.37		8,720,611.37	8.95%	943,570.15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平顶山供电公司	7,480,391.51		7,480,391.51	7.68%	795,991.11
合计	67,665,759.58		67,665,759.58	69.47%	22,651,014.8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98,911,993.33	723,246,575.77
合计	698,911,993.33	723,246,575.7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款项	761,344,441.74	735,392,528.62
保证金	9,532,243.55	3,907,500.00
应收退税款及政府补助款	839,967.01	422,451.40
备用金	33,117.00	302,688.94
其他	21,832,978.04	22,334,568.35
合计	793,582,747.34	762,359,737.3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9,788,733.87	230,634,226.34
1 至 2 年	173,417,695.97	187,318,234.62
2 至 3 年	93,343,311.14	80,586,800.74
3 年以上	117,033,006.36	263,820,475.61
3 至 4 年	54,816,848.50	151,137,793.16
4 至 5 年	32,018,537.95	78,580,839.33
5 年以上	30,197,619.91	34,101,843.12
合计	793,582,747.34	762,359,737.3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3,582,747.34	100.00%	94,670,754.01	11.93%	698,911,993.33	762,359,737.31	100.00%	39,113,161.54	5.13%	723,246,575.7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3,582,747.34	100.00%	94,670,754.01	11.93%	698,911,993.33	762,359,737.31	100.00%	39,113,161.54	5.13%	723,246,575.77
合计	793,582,747.34	100.00%	94,670,754.01	11.93%	698,911,993.33	762,359,737.31	100.00%	39,113,161.54	5.13%	723,246,575.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3,582,747.34	94,670,754.01	11.93%
合计	793,582,747.34	94,670,754.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35,136.30		37,678,025.24	39,113,161.54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713,783.82		51,843,808.65	55,557,592.47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148,920.12		89,521,833.89	94,670,754.0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113,161.54	55,557,592.47				94,670,754.01
合计	39,113,161.54	55,557,592.47				94,670,754.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百川未来光伏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98,783,681.70	1 年以内	12.45%	0.00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65,989,765.61	1 年以内；1-2 年	8.32%	0.00
BCCY COLOMBIA HOLDING S.A.S.	关联方款项	63,419,300.32	1 年以内；1-2 年	7.99%	0.00
山西百畅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35,622,619.35	1 年以内	4.49%	0.00
SPEKTRA VOLTIK SDN BHD	关联方款项	33,712,333.5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	4.25%	0.00
合计		297,527,700.51		37.50%	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83,088,561.65	330,881,395.64	752,207,166.01	995,776,778.00	116,706,411.27	879,070,366.7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53,682.73	0.00	1,553,682.73	1,555,054.84	0.00	1,555,054.84
合计	1,084,642,244.38	330,881,395.64	753,760,848.74	997,331,832.84	116,706,411.27	880,625,421.5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洛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1,500,511.57	4,499,488.43					11,500,511.57	4,499,488.43
济源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漯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0.00
信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57,841.90	742,158.10			204,805.86		53,036.04	946,963.96
宜昌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0.00
上饶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渭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荆门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驻马店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蚌埠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94,030.89	805,969.11					194,030.89	805,969.11
潮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项城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辉县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83,640.74	216,359.26			244,414.82		539,225.92	460,774.08
西宁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乐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汝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31,795.65	268,204.35			323,968.31		407,827.34	592,172.66
宿州市优能环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镇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212,184.77		787,815.23	212,184.77
重庆市荣昌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韶关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58,016.39	421,983.61					658,016.39	421,983.61
深圳市信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0.00
马鞍山百川畅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德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宁波奉化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广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新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5,812.94	994,187.06			198,610.84		3,807,202.10	1,192,797.90
江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随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象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西咸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钟祥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耒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沈阳新新明天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33,990,922.74	11,009,077.26			2,890,243.05		31,100,679.69	13,899,320.31
平顶山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濮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福安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812,176.28	1,187,823.72			256,256.20		4,555,920.08	1,444,079.92
宁海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广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黄冈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627,985.44		372,014.56	627,985.44
宣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揭阳市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0.00
河南百川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1,685,764.28		18,314,235.72	21,685,764.28
SPEKTRA VOLTIK SDN BHD	722,544.83				722,544.83			722,544.83
金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庆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唐河县百川畅银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临汾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菏泽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朝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百色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邓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蒙城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泉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4,032,097.30	967,902.70			1,709,757.87		2,322,339.43	2,677,660.57
上蔡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6,657.43	1,913,342.57			155,459.12		931,198.31	2,068,801.69
孝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728,612.25	1,271,387.75			114,705.94		1,613,906.31	1,386,093.69
南京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841,244.27		5,158,755.73	841,244.27
青岛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4,820,203.45		179,796.55	4,820,203.45
潜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泊头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方城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968,905.80	31,094.20			179,141.40		789,764.40	210,235.60
鲁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西平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青岛百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永春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948,460.25	51,539.75			198,116.98		750,343.27	249,656.73
息县百川畅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44,712.21	55,287.79			117,445.83		827,266.38	172,733.62
南乐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中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6,568.64	1,743,431.36			537,403.22		719,165.42	2,280,834.58
丽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沁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37,944.24	362,055.76			284,124.75		353,819.49	646,180.51
固始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确山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舞钢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淮滨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徐州百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166,296.19	2,833,703.81			89,817.26		2,076,478.93	2,923,521.07
博爱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永康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伊川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民权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新安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东明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河南百川畅银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1,820,000.00				1,820,000.00			1,820,000.00
洪雅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97,353.09	2,902,646.91					97,353.09	2,902,646.91
温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90,429.35	1,909,570.65			90,429.35			2,000,000.00
全州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重庆市潼南区百川畅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317,404.85		682,595.15	2,317,404.85
霞浦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71,355.79		1,928,644.21	1,071,355.79
来凤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责任公	285.89	2,999,714.11			285.89			3,000,000.00

司								
南召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228,542.44	2,771,457.56					228,542.44	2,771,457.56
赣州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舞阳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35,339.19	2,264,660.81			293,210.28		442,128.91	2,557,871.09
蒙自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290,604.89	709,395.11			180,301.70		2,110,303.19	889,696.81
新密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523,623.92		2,476,376.08	2,523,623.92
靖边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94,602.90		2,905,397.10	94,602.90
台前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95,157.27	2,804,842.73					195,157.27	2,804,842.73
获嘉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562,982.11	1,437,017.89			285,969.22		1,277,012.89	1,722,987.11
汤阴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1,194.13	2,988,805.87			11,194.13			3,000,000.00
濮阳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8,293.95	1,391,706.05					1,608,293.95	1,391,706.05
濮阳县百畅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954,650.70	2,045,349.30					954,650.70	2,045,349.30
嘉鱼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277,047.38	722,952.62			62,120.53		2,214,926.85	785,073.15
巫山县百川畅银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350,410.12	649,589.88					2,350,410.12	649,589.88
西安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0,464,481.09				14,074,953.25		66,389,527.84	14,074,953.25
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3,575,371.94				4,542,567.80		29,032,804.14	4,542,567.80
南京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8,903,491.42						28,903,491.42	0.00
辰溪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948,279.90	2,051,720.10					948,279.90	2,051,720.10
和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782,869.09	2,217,130.91			35,144.16		747,724.93	2,252,275.07
东至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濉溪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濉溪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788,058.42	1,211,941.58			788,058.42			2,000,000.00
天津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上蔡县百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上蔡县百畅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518,313.92	1,481,686.08			518,313.92			2,000,000.00
社旗县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社旗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桂平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6,544.87	1,913,455.13			199,614.67		886,930.20	2,113,069.80
封开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91,010.80	2,308,989.20			193,698.29		497,312.51	2,502,687.49
绥德县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1,196,239.97		1,803,760.03	1,196,239.97
大方县百畅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234,270.33	2,765,729.67			1.36		234,268.97	2,765,731.03
珠海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1,828,102.33		3,171,897.67	1,828,102.33
台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河南百畅热链道路运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商洛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1,471,133.93		1,528,866.07	1,471,133.93
云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8,230.52		2,991,769.48	8,230.52

上海百川畅银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8,717,200.80		6,282,799.20	8,717,200.80
罗定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131,044.48	868,955.52			180,712.18		1,950,332.30	1,049,667.70
闻喜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1,406.71	198,593.29			1,366,455.50		434,951.21	1,565,048.79
洪雅县京联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842,432.43						10,842,432.43	0.00
平江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晋中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侯马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				753,879.04		1,746,120.96	753,879.04
汉川市海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0.00
重庆市永川区深百源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54,924.66	155,075.34			106,135.80		548,788.86	261,211.14
阆中市深百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						190,000.00
竹溪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07,859.24	2,192,140.76			318,394.06		489,465.18	2,510,534.82
普洱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广西港亚盛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8,800,000.00						8,800,000.00	0.00
鄂尔多斯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鄂尔多斯市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1,645,817.05		1,354,182.95	1,645,817.05
思南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821,713.39	2,178,286.61					821,713.39	2,178,286.61
利川市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曲沃县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1,444,188.57		1,555,811.43	1,444,188.57
兰州新区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1,752,604.51		1,247,395.49	1,752,604.51
神木百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78,879.70		2,621,120.30	378,879.70
张家界农科填埋沼气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柳州市禺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1,907,904.94		1,092,095.06	1,907,904.94
百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2,564,819.54				12,964,652.18		59,600,167.36	12,964,652.18
BCCY COLOMBIA HOLDING S.A.S.	113,903,635.75		1,711,783.65				115,615,419.40	0.00
百川未来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15,000,000.00		17,600,000.00		78,298,748.83		54,301,251.17	78,298,748.83
浙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68,000,000.00		32,000,000.00		31,310,933.97		68,689,066.03	31,310,933.97
郑州市百川移储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7,721.57		29,992,278.43	7,721.57
合计	879,070,366.73	116,706,411.27	87,311,783.65		214,174,984.37		752,207,166.01	330,881,395.6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松杉贰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5,054.84	0.00			44,627.89			46,000.00			1,553,682.73	0.00
小计	1,555,054.84	0.00			44,627.89			46,000.00			1,553,682.73	0.00
合计	1,555,054.84	0.00			44,627.89			46,000.00			1,553,682.73	0.0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120,135.19	92,000,405.72	78,663,107.56	84,251,569.41
其他业务	55,155,484.47	27,098,119.62	51,019,328.07	33,363,820.23
合计	144,275,619.66	119,098,525.34	129,682,435.63	117,615,389.6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沼气发电业务		移动储能供热业务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2,362,629.09	22,301,828.54	76,757,506.10	63,941,597.25	55,155,484.47	32,855,099.55	144,275,619.66	119,098,525.34
其中：								
电力	12,362,629.09	22,301,828.54					12,362,629.09	22,301,828.54
热力			59,849,290.45	53,522,355.91			59,849,290.45	53,522,355.91
其他			16,908,215.65	10,419,241.34	55,155,484.47	32,855,099.55	72,063,700.12	43,274,340.89
按经营地区分类	12,362,629.09	22,301,828.54	76,757,506.10	63,941,597.25	55,155,484.47	32,855,099.55	144,275,619.66	119,098,525.34
其中：								
境内	12,362,629.09	22,301,828.54	76,757,506.10	63,941,597.25	55,155,484.47	32,855,099.55	144,275,619.66	119,098,525.34
境外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2,362,629.09	22,301,828.54	76,757,506.10	63,941,597.25	55,155,484.47	32,855,099.55	144,275,619.66	119,098,525.34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2,362,629.09	22,301,828.54	59,849,290.45	53,522,355.91	25,828,269.20	13,094,774.40	98,040,188.74	88,918,958.85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0.00	0.00	16,908,215.65	10,419,241.34	29,327,215.27	19,760,325.15	46,235,430.92	30,179,566.49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2,362,629.09	22,301,828.54	76,757,506.10	63,941,597.25	55,155,484.47	32,855,099.55	144,275,619.66	119,098,525.3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合同分类	本年	上年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33,194,782.28	117,268,962.02
其中：沼气发电收入	12,362,629.09	10,979,336.38
供热收入	59,849,290.45	59,549,462.84
移动供热项目租赁及运维收入	16,908,215.65	8,134,308.34
碳交易收入	11,734,194.52	120,544.99
其他	32,340,452.57	38,485,309.47
租赁收入	11,080,837.38	12,413,473.61
合计	**144,275,619.66**	**129,682,435.6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000,000.00	98,527,258.8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627.89	44,473.10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42,486.14	0.00
合计	46,887,114.03	98,571,731.98

6、其他

无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808,912.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507.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42,486.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50,680.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3,162.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443.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591.63	
合计	-14,866,289.4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8,838,736.04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增值税退税收入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65%	-2.4967	-2.49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29%	-2.4040	-2.40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